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　明

卷十一之十四

DS
753
Y83
v.3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y
c 388/62
ASIAN COLLECTION

丙寅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一

起丙寅明武宗正德元年盡辛巳明武宗正德十六年凡十六年

武宗毅皇帝正德元年。夏四月。吏部尚書馬文升罷。以焦芳代之。

時朝政已移於中官。文升日懷去志。會兩廣缺總督。推兵部侍郎熊繡可任。繡怏怏。其同鄉御史何天衢劾文升狥私。文升連疏乞休去。芳麤鄙無學識。好嫚罵人。旣積忤廷臣。乃深結閹宦以干進。帝初卽位。廷議以國用不足。勸上節儉。芳知左右有竊聽者。大言曰。庶民家尚須用度。何況縣官。今天下多逋租匿稅。不是檢索。而但云損上。何也。帝聞大喜。會文升去。遂代爲尚書。

六月。大風雨。壞郊壇獸瓦。

帝諭羣臣修省。劉健。謝遷。李東陽。上言。比來免朝太多。奏事漸晚。遊戲漸廣。經筵日講。直命停止。不知陛下宮中。復有何事急於此者。夫濫賞妄費。非所以崇儉德。彈射釣獵。非所以養仁心。鷹犬狐兎。不可育於朝廷。弓矢

甲胄。不可施於宮禁。今聖學久曠。正人不親。直言不聞。下情不達。而此數者雜交於前。臣不勝憂懼。疏入。報聞。

秋八月。立皇后夏氏。○冬十月。以劉瑾掌司禮監。華蓋殿大學士劉健。武英殿大學士謝遷。戶部尚書韓文並罷。

瑾。東宮舊豎也。帝即位。與其黨馬永成高鳳羅祥魏彬邱聚谷大用張永俱用事。時號八虎。日進鷹犬歌舞角觝之戲。導帝微行。又勸帝令鎮守內臣各進萬金。奏置皇莊三百餘所。畿內大擾。先是健東陽遷以瑾等蠱惑上心。請誅之。疏留中。五官監候楊源以星變陳言。帝意頗動。戶部尚書韓文。率諸大臣極諫。帝命司禮監王岳等詣閣議。遣瑾等南京。健遷欲遂誅之。事垂濟。而焦芳洩其謀於瑾。瑾等夜趨帝前。環泣曰。微上恩。奴輩飼犬矣。且毬馬鷹犬。何損於政。若司禮監得人。左班官安敢如是。帝立命瑾掌司禮監。永成大用提督東西廠。張永督十二團營兼神機營。魏彬督三千營。各據要地。韓文再疏諫。不聽。健遷即日乞休。聽歸。瑾既得志。遂以事褫韓文職。并杖謫諸臣之請留健遷者。瑾每奏事。必偵帝爲戲弄時。帝厭之。亟麾去。曰。吾用若何事。乃溷我。自此遂專決。不復白。每於私第批答章奏。辭率鄙冗。焦芳爲潤色之。東陽頫首而已。

以焦芳爲文淵閣大學士。吏部左侍郎王鏊入內閣。預機務。

劉瑾欲引焦芳。廷議獨推鏊。瑾迫公論。令鏊與芳同入閣。

除曲阜孔氏田賦。

二年。春正月朔。日食。○三月。劉瑾矯詔榜奸黨於朝堂。

劉健謝遷既去。瑾憾不已。矯詔列健遷及尚書韓文。楊守隨。林瀚。都御史張敷華。戴珊。郎中李夢陽。主事王守仁等五十三人。爲奸黨。榜示朝堂。

勅各鎮守太監預刑名政事。○夏五月。度僧道四萬人。○

復寧王宸濠護衛。

初宸濠祖寧靖王犯法。革護衛。至是宸濠請復。許之。

六月。逮前總制三邊都御史楊一淸下獄。尋釋之。

先是一清以花馬池一帶。地勢平漫。寇每從此毀牆入。固原平凉。不能耕牧。請修築邊牆。帝發帑金數十萬。工方興。而劉瑾憾一清不附己。一清遂引疾歸。尋以一清破冒邊費。逮下錦衣獄。李東陽。王鏊。力救。乃得釋。

秋八月。作豹房。

帝爲羣閹蠱惑。於西華門作豹房。朝夕處其中。

冬十月。以楊廷和爲文淵閣大學士。

戊辰

三年。夏六月。劉瑾執朝士三百餘人下獄。

午朝退。有遺匿名書於御道。數瑾罪者。詔百官悉跪奉天門外。頃之。執庶僚三百餘人下詔獄。時酷暑。有暴死者。明日李東陽等力救。瑾亦廉知其同類所爲。衆獲宥。

秋九月。逮前兵部尚書劉大夏下獄。戍肅州。

初大夏以鎮守中官董讓等貪殘。請按治。帝不能用。致仕歸。劉瑾與焦芳譖於帝曰。籍大夏家。可當邊費十二。會田州岑猛叛。遂謂大夏前爲巡撫時激變。逮下詔獄論死。都御史屠滽持不可。瑾嫚罵曰。即不死。可無戍耶。

李東陽爲婉解。瑾詷大夏家實貧。乃坐戍極邊。初擬廣西。芳曰。是送若歸也。遂改肅州。大夏年已七十三。布衣徒步過大明門下。叩頭去。觀者歎息泣下。

四年夏四月王鏊罷。

鏊初開誠與瑾言。間聽納。而焦芳專媕阿。瑾橫彌甚。鏊不能救。乞休去。家居十四年。廷臣交薦。不起。年七十五卒。謚文恪。

六月以劉宇爲文淵閣大學士。張綵爲吏部尚書。

始宇介於焦芳以結瑾。得入爲都御史。瑾好摧折臺諫。宇輒以小過笞御史。瑾初通賄。望不過數百金。宇首以萬金贄瑾。瑾大喜。遂晉吏部尚書。至是瑾欲用張綵代宇。乃令宇入閣。宇宴瑾閣中。極驩。明日將入閣任事。瑾曰。爾眞欲相耶。此地豈容再入。宇乃乞省墓去。綵以瑾同鄉。一歲之中。由郎署長六卿。變亂選格。賄賂肆行。金帛奇貨。相望塗巷。性尤漁色。撫州知府劉介。娶妾美。綵特擢介太常少卿。盛服往賀。曰。子何以報我。介惶恐謝曰。一身外皆公物。綵曰。命之矣。即使人直入內。牽其妾輿載歸。瑾誅。宇削籍。綵以預謀逆。瘐死獄中。仍剉尸於

庚午

市。籍其家。妻子流海南。

秋。小王子寇延綏。

五年。春二月。以曹元爲文淵閣大學士。○三月。以洪鍾總制川陝河南鄖陽軍務。

時湖廣歲饑。盜起沔陽。出沒洞庭間。圍岳州。陷臨湘。官軍屢敗。鍾檄都指揮潘勛等擊破之。禽斬七百餘人。四川保寧賊藍廷瑞。鄢本恕。廖惠等。衆十餘萬。延蔓陝西湖廣之境。陷通江。營山。縱掠蓬。劍。二州。鍾令永順土司彭世麟。以計禽廷瑞。本恕。斬之。廖惠逸去。轉掠兩川。官軍不敢擊。躡賊後。馘良民爲功。土兵虐尤甚。時有謠曰。賊如梳。兵如篦。土兵如鬀。

夏四月。安化王寘鐇反。遊擊將軍仇鉞討平之。

寘鐇。慶靖王曾孫也。與其黨周昂等潛蓄逆謀。會大理寺少卿周東。度田寧夏。以五十畝爲一頃。苛斂騰怨。寘鐇遂舉兵反。殺東。及巡撫總兵官。傳檄遠近。以誅劉瑾爲名。詔起右都御史楊一清總制軍務。以太監張永監

軍。先是仇鉞屯玉泉營。寘鐇名之。鉞謬以兵隸賊營。自稱疾堅臥。及一清將至。寘鐇令昂就鉞問計。鉞方呻吟。伏卒猝起。捶殺昂。乃提昂首。麾兵馳縛寘鐇。賊平。論功。封咸寧伯。

五月。焦芳罷。

劉瑾濁亂朝政。荼毒縉紳。皆芳導之。每過瑾。言必稱千歲。自稱曰門下。四方賂瑾者先賂芳。始張綵爲郎時。芳力薦以悅瑾。比綵爲尚書。芳納賄薦人無虛日。劉瑾數於衆中斥責之。芳不得已乞歸。瑾敗。斥爲民。後大盜趙鐩冠河南。發其先冢。取芳衣冠被庭樹。斫裂之。芳僅以身免。

六月。帝自稱大慶法王。

帝於佛經梵語無不通曉。鑄大慶法王西天覺道圓明自在大定慧佛金印。自稱法王。其後帝習韃靼語。自名忽必烈。習回回語。自名妙吉敖爛。習番僧語。自名領古班丹。

秋八月。劉瑾伏誅。

先是張永監軍西征。楊一清深與相結。知永與瑾有隙因與晝策。請誅瑾。及獻俘。帝置酒勞永。瑾等皆侍。比夜

瑾退。永出寘鐇檄。因奏瑾不法事。帝已被酒。俛首曰。瑾負我。永曰。此不可緩。馬永成等亦助之。遂縛瑾。明日。詔自正德二年後所更政令。悉如舊。帝親籍瑾家。金數百萬。珠玉寶玩無算。所持扇內。藏利匕首二。帝大怒曰。奴果反。命百官會鞫午門。獄具。詔磔於市。怨家爭購其肉。生噉之。諸附瑾者皆竄逐。朝署爲清。

曹元以罪免。

元柔佞滑稽。不修士行。自劉瑾侍東宮。卽與相結。得夤緣躐至卿相。瑾敗。元上疏乞哀。言官交劾。斥爲民。

九月。以劉忠梁儲爲文淵閣大學士。○冬十月。霸州盜起。

初文安盜張茂交通豹房近侍。劉六劉七等附之。後茂爲官軍所獲。劉六。劉七自首伏。詔貰死。捕賊自贖。尋叛去。聚衆剽刼。旬日間。衆至數千。明年。賊分爲二。劉六。劉七。寇山東。趙鐩。寇河南。命惠安伯張偉右都御史馬中錫討之。偉。中錫。主招撫。致賊大訌。逮下詔獄。以兵部侍郎陸完代。完屢奏捷。太監谷大用等謂賊可卽平。冀邀封賞。與伏羌伯毛銳。帥京軍往討。駐臨清。賊擁衆突霸州。犯京師。自畿輔迄江淮楚蜀。羣盜縱橫。陷山東七十餘城。道路梗絕。又明年。命咸寧伯仇鉞。副都御史彭澤討趙鐩於河南。鐩奔湖廣。官軍追獲之於江夏。劉六奔

辛未

夏口。殺都御史馬炳然。劉七自大江下孟瀆。奔保狼山。官軍分道擊之。劉六。劉七。並中流矢死。凡三年始平。

六年。春正月。以楊一淸爲吏部尙書。○二月。起左都御史陳金。總制江西軍務。

時撫州有東鄉賊。南昌有姚源賊。瑞州有華林賊。贛州有大帽山賊。官軍屢戰失利。金調廣西狼土兵進討。半歲間。俘斬二萬七千餘人。立東鄉萬年二縣。招降人居之。然土兵貪殘嗜殺。剽掠甚於賊。金方倚其力。不爲禁士民深怨焉。

夏五月。前兵部尙書劉大夏卒。

贈太保。諡忠宣。

冬十一月。地震。○劉忠罷。

劉瑾旣誅。張永。魏彬輩猶用事。永嘗遣廖鵬謁忠。忠僕隸遇之。又却其餽。永大恨。是年。忠典會試。帝摘試錄中舛誤。示李東陽。忠知爲中官所齮。乞省墓歸。

十二月。以費宏爲文淵閣大學士。○黃河清。

自清河口至柳鋪。九十餘里。凡三日。

七年。秋八月。召洪鐘還。以彭澤代之。

澤與總兵官時源。數敗賊。禽斬賊首喻思俸等。遂請班師。

賜義子一百二十七人並姓朱氏。

帝所悅中官奴卒。輒收爲義子。亡虜亦與焉。並賜國姓。

冬十一月。詔大同宣府遼東延綏四鎭兵。留京營。

初江彬結義子錢寧以進。及彬驟得幸。寧心忌之。彬欲藉邊兵自固。因盛稱邊軍驍悍。勝京軍。請互調操練。於是調四鎭兵入京師。號外四家軍。彬兼統之。帝別領羣閹善射者爲一軍。與彬等晨夕馳逐。甲光照宮苑。呼譟聲達九門。

十二月。李東陽罷。

東陽性詳愼。有文翰。初與劉健謝遷等請誅劉瑾。健遷詞色甚厲。惟東陽少緩。故健遷去。而東陽獨留。瑾摧辱縉紳。東陽亦多所解救。至是以老疾乞休。許之。家居四年卒。贈太師。謚文正。

癸酉

八年。春正月。召陳金還。以俞諫代之。

初陳金破東鄉賊。土兵邀賞千金。金靳不予。乃縱賊使逸。黠桀者多不死。及破姚源賊。金與諸將置酒高會。賊略目兵乘間遁。轉掠徽衢。餘衆復集。至是召金還。以右副都御史俞諫代。明年。連破賊於貴溪。東鄉賊平。

秋八月。土魯番據哈密。

甲戌

九年。春正月。乾清宮災。

帝每歲張燈。費浮數萬。及是宸濠別爲奇巧以獻。置火藥宮庭。遂延燒宮殿皆盡。楊廷和等請帝避殿。下詔罪己。又疏請早朝晏罷。躬九廟祭祀。崇兩宮孝養。勤日講。復面奏。開言路。達下情。還邊兵。革宮市。罷皇店。出西僧。省工作。減織造。語皆切至。帝不省。

二月。以靳貴爲文淵閣大學士。○夏五月。費宏罷。

錢寧陰黨宸濠。欲交歡宏。餽宏綵幣珍玩。拒卻之。寧慚恚。宸濠請復護衛屯田。輦白金鉅萬。徧賂朝貴。寧及兵部尚書陸完主之。中官持奏詣閣。宏力言不當予。卒予之。於是宸濠與寧合。數偵宏事。無所得。以御史嘗劾宏弟寀不當留翰林。即指爲宏罪。中旨責宏。令自陳狀。宏即日乞休。命并寀致仕。

秋八月朔日食。○京師地震。○九月謫編修王思爲饒平驛丞。

時帝狎虎被傷。踰月不視朝。思疏言。孝宗子惟陛下一人。當爲天下萬世自重其身。豈可嗜酒以荒志。好勇以輕身。疏留中。

謫饒平驛丞。

冬十一月廢歸善王當沍爲庶人。當沍自殺。

當沍好弄兵。聞袁質善射。嘗召與角勝。質怨家告質謀逆。詞連當沍。遂被逮。謫守鳳陽陵。既至。觸墻死。

十二月營乾清宮。加天下賦百萬。

乙亥

十年春正月帝有事於南郊逮暮成禮。

楊一清等言。比歲視朝太稀。又復太晚。入春以來。漸至昏夜。日月之光既遠。上下之情不通。侍衛被執鎧仗。自朝至暮。饑餒困疲。四夷貢使見此。能無駭異。歸而傳語。必啓戎心。疏入。不報。

夏閏四月。以楊一清爲武英殿大學士。

時楊廷和以憂去。用一清代之。

冬十一月。遣太監劉允使烏思藏。

左右言。西域胡僧能知三世。遂命允往迎。以珠琲爲旛幢。黃金爲供具。餽賜鉅萬。所攜鹽茶又數十萬。允至臨清。漕艘爲之阻截。入夾江。舟大難進。易以[illegible][illegible]。相連二百里。至成都。又治入番器物。居歲餘始行。兩月至其地。番僧恐中國誘害之。匿不出見。允脅以威。番人夜襲之。奪其寶貨器械去。士卒死者數百人。

十二月朔。日食。

十一年。夏大旱。○五月。錄自宮男子三千四百人。充海戶。○秋八月。楊一清罷。

丁丑

時義子錢寧用事。一淸以災異陳時政。譏切近倖。寧與江彬等惡之。使優人於帝前爲蜚語。一淸力請骸骨歸。

以蔣冕爲文淵閣大學士。○以王守仁爲僉都御史。巡撫南贛汀漳。

十二年春正月。帝祀南郊。遂獵於南海子。

郊祀畢。即幸海子縱獵。夜半始還。御奉天殿受朝賀。

夏四月。靳貴罷。○五月。以毛紀爲東閣大學士。○六月朔。日食。○秋八月。帝微行至宣府。

江彬欲擅權。數導帝遠遊。使諸倖臣不得近。因言宣府樂工多美婦人。且可觀邊釁。何鬱鬱居大內。爲廷臣所制。帝然之。至是急裝微服出得勝門。幸昌平。大學士梁儲蔣冕毛紀追及於沙河。請回蹕。不聽。至居庸關。巡按御史張欽閉關不奉詔。乃還。越數日。復夜出。先令太監谷大用代欽。止廷臣追諫者。因度關幸宣府。彬先爲帝建鎭國府第。輦豹房珍玩女御實其中。彬從帝數夜入人家索婦女。帝大樂之。未幾幸陽和。迤北五萬騎入寇。

戊寅

諸將王勛等力禦之。轉戰五日。至應州。寇引去。官軍死者數百人。以捷聞京師。

九月。帝自稱總督軍務威武大將軍總兵官。○冬十一月。召楊廷和復入閣。

十三年春正月。帝還京師。留十四日。復如宣府。

帝將至京。命羣臣各製旗帳迎。廷和曰。此里俗以施之親舊耳。天子至尊。不敢瀆獻。帝再使使諭意。廷和執不從。乃已。居十四日。復如宣府。廷臣從者四人。餘以次追及。楊廷和等諫。不聽。

二月。太皇太后王氏崩。○帝還京師。○夏五月朔。日食。○六月。葬孝貞皇后。

梓宮發京師。帝戎服從至陵。飲帳殿。及升祔。帝至暮乃入廟。雷雨大作。燭盡滅。言官上疏請修省。不報。

秋七月。帝自加封鎭國公。復如宣府。

勅曰。總督軍務威武大將軍。神功聖武。宜加顯爵。以報其勞。今特加封鎭國公。楊廷和、梁儲等。極諫。以爲名之

己卯

不正。言之不順。一至於此。古今所未有也。不聽。又錄應州功。陞賞內外官九千五百五十餘人。遂北行。由大同偏頭關渡河。次榆林綏德。至應州太原。

王守仁平江西賊。

初陳金討姚源華林諸賊。多取招撫。未大懲創。民間父兄被殺者。不得報讐。時相詬訾。諸凶不自安。轉徙嘯聚不數年。仍起爲盜。又南贛地多深阻。易爲巢穴。南安橫水桶岡諸寨。有賊首謝志山等。漳州浰頭諸寨有賊首池大鬢等。於是江西福建廣西湖廣之交。方千餘里。皆亂。兵部尚書王瓊。薦守仁才。特用之。守仁先攻大庾賊巢。潛兵入險。乘夜縱火。師大捷。旣而進攻橫水。破賊巢三十八。斬首三千有奇。四道積年逋寇。至是悉平。

十四年。春二月。帝還京師。○京師地震。○帝自加太師。勅諭南巡。

諭禮部。太師鎮國公朱壽。將巡兩畿山東。祀神祈福。其具儀以聞。又諭工部。今南行。宜亟修黃馬快船。閣臣及科道皆切諫。不報。兵部郎中黃鞏等疏言。陛下卽位以來。紀綱法度。一壞於逆瑾。再壞於佞幸。又再壞於邊帥

蓋蕩然無餘矣亂本已生禍變將起因陳六事一崇聖學二通言路三正名號四戒遊幸五去小人六建儲貳修撰舒芬等亦言陛下兩巡西北四民告病哀號聲徹天今聞南巡民多逃竄非古巡狩之舉而幾於秦皇漢武之遊宜監博浪栢人之禍郎中張衍瑞等百餘人相繼抗疏諫帝怒甚執六人下鎮撫司掠治餘一百七人跪闕前五日旋杖之死者十一人

夏六月宸濠舉兵反王守仁討平之

宸濠久蓄異志交通肘腋中外無敢言者時帝無儲嗣巡幸不時人情危懼宸濠日夕覬覦聞帝將南巡陰遣樂人張設勾欄雜戲欲邀帝幸會朝廷遣官戒諭又逐其旗校遂決計反會宸濠生日宴都御史孫燧兵備副使許逵等明日燧等入謝宸濠令閉門甲士露刃環之詭言太后有密旨燧曰果有旨巡撫大臣當與聞請出觀之宸濠怒叱甲士縛燧逵奮身起罵并縛逵斬之布政使梁辰胡濂按察使楊璋等皆降賊賊以致仕官李士實舉人劉養正為謀主釋獄囚收府庫遣人分詣郡邑奪印起兵遂陷南康九江進圍安慶時守仁方奉命勘事福建至豐城聞變遂還與吉安知府伍文定謀集諸路兵擣賊巢傳檄遠近暴宸濠罪守仁恐賊出長江

順流東下。乃以計撓之。爲蠟書遺李士實劉養正。令從㥁早發兵東下。而縱諜洩之。士實養正勸宸濠疾趨南京。宸濠果心疑。不敢出。諸路勤王兵既集。或議救安慶守仁曰。九江南康皆爲賊據。我若越二城趨安慶。賊必回軍死鬬。是腹背受敵也。賊精銳悉出。守備皆空。不如直搗南昌。使彼解圍自救。然後逆擊之湖中。蔑不勝矣。衆稱善。文定倍道進。夜半。破廣順門。禽宜春王拱樤。宸濠聞敗急還。官軍擊走之。退保樵舍。聯舟爲方陣。又卽岸爲營。文定先遣五百人募舟四十艘。實葦灌油。與對江而軍。別遣兵自下流潛渡。繞伏賊後。黎明發舟。乘風縱火。頃刻達賊營。宸濠舟膠淺。舳艫連絡不得發。登岸。伏兵夾擊。賊大敗。挾宮女四人遁。萬安知縣王冕追執之。并其世子郡主將軍等數百人。

秋八月。帝自將擊宸濠。

初宸濠反狀聞。帝欲親征。楊廷和諫。不聽。以安邊伯許泰爲威武副將軍。領先鋒。趨南京。太監張忠。左都督劉暉。趨江西。令王守仁兼領廵撫事。至是守仁平賊之奏已至。仍决意南征。江彬等嫉守仁功。令縱宸濠於鄱陽湖。俟上親征奏凱。守仁不可。間道趨玉山。上書請獻俘。止帝南征。不許。會張永至杭州。守仁乃以宸濠付之。身

庚辰

還南昌。張忠許泰。恨失宸濠。故縱京軍犯守仁。或呼名嫚罵。守仁撫之愈厚。忠泰言寧府富厚甲天下。今所蓄安在。守仁曰。盡以輸京師要人。約內應耳。今有籍可按也。忠泰故嘗納宸濠賂。氣懾不敢言。會日長至。守仁命居民巷祭。且上塚哭。時新喪亂。悲聲震野。京軍離家久。皆泣下思歸。忠泰不得已。遂班師。譖守仁必反。帝召守仁。立馳至。忠泰沮遏之。不令入見。乃入九華山宴坐草廬。帝覘知之。曰。王守仁道學人也。何謂反乎。遣還鎮。令更上捷奏。守仁易前奏。言奉威武大將軍方略。討平寇亂。且盡入諸嬖幸名。彬等乃無言。

冬十二月。如南京。

十五年。秋閏八月。帝發南京。

帝欲幸浙江。梁儲蔣冕伏宮門泣諫。乃還。發龍江。漁於江口。避雨瓜州民家。至鎮江。幸楊一清第。又臨故大學士靳貴喪。

九月。漁於積水池。遂有疾。

帝至清江浦。幸太監張陽第。踰三日。泛小舟。漁於積水池。舟覆。左右掖帝出。自是遂不豫。

冬十月。至通州。十二月。誅宸濠。帝還京師。

時久駐於外。京師洶洶。傳言江彬欲爲變。及名諸大臣。人情益懼。楊廷和毛紀等。舉故事請帝還大內。御殿受俘。然後誅宸濠。不納。趣召廷和等至通州受事。卽行在執宸濠戮之。乃還京師。還之日。大羅軍容。俘諸從逆者及家屬數千人。皆裸體反接。揭白幟標其名。死者梟於竿。帝戎服乘馬。立正陽門下。閱視良久。乃入。

十六年。春三月朔。日食。○帝崩於豹房。

先是帝郊祀。嘔血。輿疾歸。逾月益篤。至是谷大用張永詣閣。言帝崩於豹房。且議所當立。楊廷和舉祖訓示之曰。兄終弟及。誰能瀆焉。興獻王長子。憲宗之孫。孝宗之從子。大行皇帝之從弟。序當立。梁儲等咸贊之。乃入啟皇太后。頃之。中官傳遺詔。及太后旨。一如廷和請。

平虜伯江彬有罪下獄。

彬知天下惡已。又見遺詔罷遣邊兵。及威武團練諸營益內疑。其黨都督李琮。勸彬速反。不勝則北走塞外。彬猶豫未決。令許泰詣內閣探意。廷和慰以溫言。而密與蔣冕毛紀。及太監溫祥。魏彬。張永。合謀捕之。魏彬入白

太后。會坤寧宮安獸吻。令江彬入祭。祭畢。張永留彬飯宮中。俄而逮旨下。與李琮。神周。並下詔獄。籍彬家。黃金七十櫃。白金二千二百櫃。他珍寶不可勝計。彬既敗。張忠。許泰等。以次下獄。

夏四月。迎興王厚熜至京師。入即位。

帝之未至京師也。廷和總朝政三十七日。中外倚以爲安。及草登極詔。盡革正德中弊政。卹錄言事諸臣。中外大悅。

召費宏復入閣。

宸濠既敗。言事者爭請召宏。於是起宏爲少保。入輔政。並復其弟寀編修。

詔議崇奉興獻王典禮。

時禮部尚書毛澄。請於楊廷和。廷和出漢定陶王。宋濮王事。授之。曰。是足爲據。澄乃會羣臣上議曰。漢成帝立定陶王爲太子。而以楚王孫後定陶共王。師丹以爲得禮。今陛下入繼大統。宜如定陶王故事。以益王子厚炫主後興國。其稱號宜如宋英宗濮安懿王故事。稱孝宗曰皇考。興獻王曰皇叔父。興獻王妃曰皇叔母。議上。帝

大愠曰。父母若是互易耶。其再議。廷和偕蔣冕毛紀奏言前代入繼之君。追崇所生者。皆不合典禮。惟宋儒程頤濮議。最得義理之正。採而行之。可爲萬世法。帝益不悅。命博考典禮。務求至當。廷和。冕。紀。復上言。舜不追崇瞽瞍。漢世祖不追崇南頓君。惟陛下取法二君。澄亦會廷臣再三執奏。俱留中。於是觀政進士張璁。疏言。廷議欲考孝宗。叔興獻王。拘漢定陶宋濮王陳迹耳。夫漢哀帝。宋英宗。皆預養宮中。立爲儲嗣。其爲人後之義甚明。今陛下以倫序當立。循繼統之義。非爲孝宗後也。且迎養聖母。稱皇叔母。則當以君臣禮見。子可以臣母乎。長子不得爲人後。興獻王子惟陛下一人。利天下而爲人後。將母自絕其父母乎。故謂陛下入繼祖統則可。謂爲人後而自絕其親則不可。今宜別立聖考廟於京師。以隆尊親之孝。且使母以子貴。尊與父同。則聖考不失其爲父。聖母不失其爲母矣。帝方扼廷議。得璁疏大喜曰。此論出。吾父子獲全矣。遂手詔楊廷和。蔣冕。毛紀。欲尊父爲興獻皇帝。母爲興獻皇后。祖母爲壽安皇太后。廷和等持不可。封還手詔。於是給事中朱鴻湯。史于光。御史王溱。盧瓊。交章劾璁。帝不聽。屢諭閣臣早定大禮。會母妃至通州。聞朝議考孝宗。恚曰。安得以我子爲他人子。止通州不入。帝聞而泣。啟慈壽太后。願避位歸藩。羣臣惶懼。毛澄乃請稱興獻王爲興獻帝。王妃蔣氏爲興

獻后。從之。并尊憲宗貴妃邵氏爲皇太后。張璁知帝意嚮已。又聞母妃止通州。益大喜。著大禮或問以上。且曰。非天子不議禮。願奮獨斷。揭父子大倫。明告中外。章下禮部。見者皆目爲邪說。惟兵部主事霍韜給事中熊浹揣璁言必用。附和之。未幾。浹外轉僉事。璁出爲南京刑部主事。韜自知爲衆論所齮。引疾歸。不數日。帝手勅加興獻帝后以皇號。廷和等上言。漢宣帝繼孝昭後。追謚史皇孫。王夫人。曰悼考悼后而已。光武上繼元帝。鉅鹿南頓君以上。立廟章陵而已。今興獻加稱帝后。較之前代。已極尊崇。若加皇字。與孝廟慈壽並。是忘所後而重本生。任私恩而棄大義。臣等不得辭其責。願罷歸。尚書喬宇。亦言正統大義。惟賴皇字以明。若加於本生之親。則正統混而無別。非所以重宗廟。正名分也。帝曰。慈壽皇太后懿旨。朕不敢違。廷和等復偕禮臣執奏。編修陳音。給事中朱鳴陽。御史陳昌等。百有五人。皆言稱皇非是。請斥張璁邪說。俱不報。元年正月。以清寧宮後殿災。閣臣因言興獻帝后加稱。列聖神靈容有未安。帝不得已。乃稱孝宗曰皇考。慈壽皇太后曰聖母。興獻帝后。止稱本生父母。三年春。尊興獻帝爲本生皇考恭穆獻皇帝。興國太后爲本生聖母章聖皇太后。

五月。梁儲罷。吏部尚書王瓊以罪戍邊。

初瓊在兵部。凡所誅賞。悉聽中旨。至是給事中張九叙。劾瓊濫爵將官。依阿權倖。併劾梁儲持祿固寵。儲三疏求去。賜勅馳傳歸。下瓊都察院鞫治。論死。瓊疏辨。乃減死戍邊。

以袁宗皐爲文淵閣大學士。

宗皐由進士授興府長史。帝即位。擢吏部侍郎。尋入閣。自是藩邸舊臣。俱以扈從功。不次錄用。宗皐以疾辭。不允。未幾卒。

江彬伏誅。

與李琮。神周。錢寧等。俱棄市。時京師久旱。彬誅。遂大雨。

秋七月。以喬宇爲吏部尚書。○九月。葬康陵。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一

壬午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二

起壬午明世宗嘉靖元年盡乙未明世宗嘉靖十四年凡十四年

世宗肅皇帝嘉靖元年。春二月。甘州軍亂。殺巡撫都御史許銘。

總兵李隆。與銘不相能。會支月糧。嗾部卒請增值。銘不許。遂圍公廨。毆殺銘。焚其屍。五衞軍大亂。詔陳九疇爲僉都御史。撫定之。巡按御史喻茂堅。發隆罪。乃誅隆。

三月。上皇太后尊號。

曰昭聖慈壽皇太后。并上武宗皇后尊號。曰莊肅皇后。

秋九月。立皇后陳氏。○冬十一月。壽安皇太后邵氏崩。○

礦盜流劫山東河南及兩畿。都御史俞諫討平之。

礦盜王堂等。劫東昌兖州濟南。都指揮楊紀。指揮楊浩等擊之。浩戰死。紀僅以身免。賊往來金鄉魚臺間。突至

曹州。轉掠考城。循河而西。至東明。長垣。流入祥符。封邱。歸德。南抵徐州。廷議巡撫官各顧其土。事權不一。請設總制大臣。因詔諫。與都督魯綱。提督兩畿山東河南諸軍進勦。明年二月賊平。

二年。春正月。葬孝惠皇太后於茂陵。○劉忠卒。○禮部尚書毛澄罷。

澄端亮有學行。論事不爲媕婀。大禮議起。帝屢遣中官諭意。澄奮然曰。老臣悖謬。不能隳典禮。惟有一去。不與議已耳。帝雅敬憚澄。雖數忤旨。恩禮不衰。至是以疾歸。道卒。贈少傅。謚文簡。

歲星太白同晝見。○夏四月。旱。○以宋儒朱熹裔孫墅爲五經博士。

御史王完。言熹本婺源人。今建安已置博士。其子孫在婺源者。宜如衢州孔廟例。官其嫡長一人。以奉祀。從之。及墅老。遂令世襲。

閏月。帝始修醮於宮中。

太監崔文誘帝建醮宮中。日夜不絕。給事中劉最。劾文左道糜帑。帝怒。謫廣德州判。文憾不已。摭最他事。戍之極邊。其後帝以無儲嗣。益修齋醮。命夏言充監禮使。湛若水。顧鼎臣。充導引官。鼎臣進步虛詞七章。帝嘉之。自此詞臣多以青詞干進矣。

秋七月。南畿大水。

三年春正月。兩畿河南。山東。陝西。同時地震。○二月。楊廷和罷。

自帝即位。廷和遇事諫諍。議大禮。先後封還御批者四。執奏幾三十疏。帝銜之。左右因言廷和專恣。無人臣禮。最後以諫阻內官提督蘇杭織造。大忤帝旨。累疏乞休。至是更議大禮。求去益力。許之。言官交章請留。不報。

三月。罷禮部尚書汪俊。以席書代之。

時方營奉先殿西室。名觀德殿。欲迎祀獻皇帝主。俊上疏爭。不納。趣建室益急。俊乞休。中旨以席書代。故事。禮部長貳。率用翰林官。書進不由廷推。吏部尚書喬宇等交章詆之。書錄上大禮考議。遂趣入朝。

夏五月。蔣冕罷。以石珤爲文淵閣大學士。

自楊廷和罷。冕以首輔當國。帝逐汪俊。用席書。召張璁桂萼。悉由中旨。追尊建室。親自裁決。不關閣臣。冕言有官守者不得其職則去。臣備員內閣。於朝廷事無所匡救。溺職甚矣。因連疏求罷。帝以珤爲廷和所不悅。欲引以贊大禮。乃聽冕致仕。命珤入閣。珤據禮力爭。大失帝意。

六月。以張璁桂萼爲翰林學士。方獻夫爲侍講學士。

初璁。萼同爲南京主事。兩人日夜竊訕朝議。萼上言陛下入繼大統。非爲人後。當考興獻帝。母興國太后。并錄侍郎席書。員外郎方獻夫。疏草以聞。下廷臣集議。禮臣汪俊請加皇字。以備徽稱。璁復上言。今日之禮。不在皇與不皇。而在考與不考。萼言陛下承祖宗大統。執政乃無故任已私爲不道。使陛下終身爲無父人。逆倫悖義若此。猶可與斯議哉。疏入。帝大喜。立召兩人。會獻帝已改稱本生皇考。詔止勿來。兩人意大沮喪。乃復合疏請與禮官面質。且云。本生對所後而言。若不亟去此二字。則雖稱皇考。實與皇叔無異。疏入。帝復召二人。比至都。衆洶洶。欲倣先朝馬順故事。撲之於廷。萼懼不敢出。璁越數日始朝。恐有伺者。出東華門。走匿武定侯郭勛家。

勛大喜。約爲內助。時給事中張翀等。連章劾璁萼及方獻夫。席書。諸人。章下所司。翀彙送刑部尚書趙鑑。卽列璁等罪狀上請。私相語曰。倘得俞旨。便撲殺之。帝廉知之。特命璁萼爲學士。獻夫爲侍講學士。切責翀鑑。學士豐熙。修撰舒芬。楊愼。張衍慶。編修王思等。皆不願與璁萼同列。乞罷歸。帝怒。俱奪俸。璁萼以議禮驟貴。於是閒罷失職武夫小吏。皆望風希指。抗論廟謨矣。

秋七月。罷吏部尚書喬宇。○詔稱獻皇帝爲皇考。羣臣伏闕諫。戍學士豐熙等於邊。杖員外郎馬理等於廷。

時廷臣多主楊廷和議。力攻璁萼獻夫之非。疏皆留中。少卿徐文華倡言曰。諸疏留中。必改稱孝宗爲伯考矣。吏部右侍郎何孟春曰。憲宗朝議慈懿太后葬禮。姚夔率百官伏哭文華門。此我朝故事也。楊愼曰。國家養士百五十年。伏節死義。正在今日。遂會羣寮跪伏左順門。有大呼高皇帝孝宗皇帝者。帝命中官諭之退。不聽。帝怒。執豐熙張翀。及御史余翺。郎中余寬。黃待顯。陶滋。相世芳。大理寺正毋德純。八人下獄。楊愼等乃撼門大哭。衆皆哭。聲震闕廷。帝震怒。盡逮何孟春等二百二十人。爲首者戍邊。四品以上奪俸。五品以下予杖。杖死編修

王相等十有八人。自是衣冠喪氣。璁等勢益張。孝宗遂改稱伯考。

毛紀罷。

紀請宥伏闕諸臣罪。帝責紀要結朋黨。罷歸。

八月。大同軍亂。殺巡撫都御史張文錦。

初文錦以大同無險可恃。乃度地築五堡。叅將賈鑑督役嚴。堡成。議徙卒戍之。衆憚行。鑑趣之急。遂爲亂。殺鑑。及文錦。裂其屍。出故總兵朱振於獄。脅爲帥。事聞。以蔡天祐爲僉都御史。往撫之。衆稍戢。至冬。金獻民杭雄出師甘肅。道大同。叛卒疑見討。復亂。命侍郎胡瓚都督魯綱。統京軍三千往討。叛卒洶洶拒守。殺知縣王文昌。圍代王府。及總兵桂勇第。王微服夜奔宣府。勇被執。天祐及朱振馳救。乃得免。帝召勇還。即以朱振代之。明年春。天祐縛斬三十餘人。衆始定。

以賈詠爲文淵閣大學士。○冬十二月。起楊一清爲兵部尚書總制三邊。

乙酉

一淸自是凡三爲總制。溫詔褒美。比之郭子儀。

四年。春正月。仁壽宮災。○夏五月。復傳陞官。

初王邦奇在武宗朝。夤緣入錦衣。搆害甚衆。帝卽位。悉革傳陞官。至是邦奇詭詞求復。遂授錦衣衛試百戶。同時復官者九十餘人。兵部尚書金獻民固爭。不聽。

京師大雨雹。○作世廟。

初國子生何淵。首請建世廟。廷臣惡之。出爲平凉主簿。屢被上官搒笞。求內改。帝擢爲光祿寺署丞。於是復申前議。倂請祀皇考於太廟。章下廷議。羣臣俱上疏爭。張璁言孝子之心無窮。分則有限。別立禰廟。禮之得爲者也。臣昧死勸陛下爲之。入太廟。禮之不得爲者也。臣昧死勸陛下勿爲。席書亦三疏勸止。帝遣中官諭書曰。朕紹膺大統。卽以皇考爲百世之室。何不可。而卿乃怯衆飾奸耶。書知帝意不可回。遂請於皇城別立一廟。詔可。定名世廟。後更名獻皇帝廟。

秋八月。營仁壽宮。○南畿地震。

丙戌

是歲天下地震。凡六十有三。

田州指揮岑猛叛。詔都御史姚鏌討誅之。

廣西岑氏。自洪武以來。世爲土知府。弘治六年。猛兄猇弑父自立。思恩土官岑濬襲破之。及濬誅。改思恩爲流官。正德初。猛賂劉瑾。以同知攝府事。後從征江西流賊有功。覬復祖職。不能得。頗怨望。又自恃兵力。數侵奪鄰境。巡撫都御史盛應期。上猛反狀。請討。會應期以他事去。詔鏌往代。斬猛子邦彥。歸順土知州岑璋殺猛。以其首獻。後遂改田州爲流官。

冬閏十二月朔。日食。

五年春二月。定有司久任法。

吏部尚書廖紀言。邇者守令遷轉太頻。政多苟且。宜遵舊制。俟九年考滿。有政績者乃遷。從之。

夏五月。召楊一清復入閣。

席書與費宏有隙。張璁桂萼。亦力排宏。前年冬。御史吉棠請召還一清。以消朋比。帝因議禮故。欲藉一清以箝

衆口。命以吏部尚書入閣。

秋九月。章聖皇太后有事於太廟世廟。

世廟既成。章聖太后欲謁見。帝詢張璁桂萼。俱援廟見禮。言宜先見太廟。次謁世廟。費宏楊一清等。爭之不得。石珤復上疏極諫。言我朝家法。后妃入宮。未有無故復出者。太廟尊嚴。非時享祫祭。天子亦不輕入。何況后妃。璁輩所引廟見禮。今奉先殿是也。且陰陽有定位。不可侵越。陛下爲天地百神之主。致母后無故入太廟。坤行乾事。陰侵陽位。不可之大者也。帝不聽。

六年春二月。小王子寇宣府。

小王子寇宣府水地莊。再入大白陽堡。參將王經。開山。戰死。所部殺傷殆盡。

費宏石珤罷。

璁萼由郎署入翰林。望爲經筵講官。典兩京鄉試。教習庶吉士。宏每示裁抑。璁萼大恨。數毀宏於帝。及璁居兵部。宏欲用新寧伯譚綸掌奮武營。璁遂劾宏劫制府部。宏連疏乞休。帝雖慰留。然終不以譴璁萼。於是奸人王

邦奇承璁蓦指。上書訐故大學士楊廷和。并誣宏及珤爲奸黨。兩人求去益力。許之。

召謝遷復入閣。

費宏舉遷自代。楊一清欲阻張璁。亦力舉遷。帝遣行人齎手勑即家起之。命撫按官敦促上道。遷不得已。拜命。比至。璁已入閣。遷遂力求去。

三月。前少保謹身殿大學士劉健卒。

健致仕後。劉瑾榜爲奸黨。復削其籍。瑾誅。乃復官。聞武宗數事巡遊。輙涕泗不食。曰。吾負先帝。帝登極。屢賜存問。比之司馬光文彥博。至是卒。年九十有四。贈太師。謚文靖。健器局峻整。正色率下。其事業光明俊偉。明世輔臣。鮮有比者。

以翟鑾爲吏部侍郎。入內閣預機務。

帝意欲相張璁。命廷臣舉素有才望者。再推而璁不與。會中官多譽鑾。遂用之。楊一清以鑾望輕。請用羅欽順吳一鵬。不聽。

夏五月朔。日食。○以羅欽順爲吏部尚書。辭不拜。

欽順見璁蕚用事。屢名不起。家居杜門。潛心格致之學。所著有困知記。卒謚文莊。

王守仁撫降田州蠻。

田州既設流官。州人皆不樂。岑猛黨盧蘇王受等。糾衆爲亂。陷州城。詔起守仁兵部尚書。督兩廣軍。討之。守仁疏言。田州地鄰交阯。猺獞出没。宜仍設土官。俾爲屏蔽。遂與巡按御史石金。定計招撫。散遣諸軍。祗留永順保靖土兵二千。解甲休息。蘇受初求撫不得。至是大喜。乞降。守仁數二人罪。杖而遣之。蘇入營撫定其衆。因上言岑氏世効邊功。宜存其祀。請割田州地別立一州。以岑猛次子邦相爲吏目。署州事。設巡檢司。以蘇受等任之。並受約束於流官。報可。田州以安。

六月。詔科道官互相糾劾。

時京察拾遺。桂蕚爲南御史所論。乃上言楊廷和私黨猶在言路。昔憲宗初年。命科道於拾遺後互相糾劾。請舉行如制。吏部侍郎何孟春等。言憲宗無此詔。蕚被論圖報復。不可信。帝終用蕚言。既而御史儲良材被黜。辨

疏力詆廷和。指孟春爲奸黨。萼卽奏復其官。

秋八月。下刑部尚書顏頤壽等於獄。貫詠罷。

初崞縣人李福達。以從逆戍山丹衞。逃歸。更姓名曰張寅。輸粟得太原衞指揮。用黃白術出入郭勛家。爲仇家所發。御史馬錄按山西。窮治之。郭勛爲遺書屬免。錄不從。且劾勛庇奸亂法。於是科道交章劾勛。勛疏言。臣以議禮觸衆怒。帝信之。令移福達獄付法司。會羣臣廷訊無異詞。帝怒。下刑部尚書顏頤壽都御史聶賢大理卿湯沐等於獄。命桂萼張璁方獻夫。分署三法司事。遂釋福達。逮馬錄付璁萼酷訊。坐挾私故入。論重辟。獻夫力爭。得減死。永戍邊瘴地。遇赦不原。給事中劉琦御史常泰等。四十餘人。以劾郭勛故。逮下詔獄。死箠楚者十餘人。餘皆削籍戍邊。錄之被逮也。貫詠遺書相慰。桂萼發錄篋得之。帝責詠。詠引罪去。於是萼等自謂平反有功。請編欽明大獄錄。頒示天下。

以桂萼爲禮部尚書。○冬十月。以張璁爲文淵閣大學士。

璁深恨諸翰林。會侍讀汪佃講洪範不稱旨。璁請自講讀以下。量材補外。於是改官及被黜者二十餘人。并罷

戊子

選庶吉士。翰苑爲空。

七年春二月。起王瓊爲兵部尚書。總制三邊。

瓊在戍久。桂萼等言瓊前攻廷和。故羣臣爭起排之。今邊陲急人。廷臣才實出瓊下。帝乃復瓊官。代王憲總制、三邊。

三月。謝遷罷。○夏六月。頒明倫大典於天下。削前華蓋殿大學士楊廷和等籍。

初大禮集議成。張璁請彙爲全書。桂萼請備書大臣進退。百官譴謫。志陛下之明斷。至是帝自製序文。刊布天下。追論前議禮諸臣罪。削廷和籍。毛澄。林俊。蔣冕。毛紀。喬宇。汪俊。皆奪職。斥何孟春。夏良勝爲民。

秋九月。王守仁平斷藤峽猺。

自韓雍去兩廣。斷藤峽猺尋復熾。上連八寨。下通仙臺花相諸峒。盤據三百餘里。郡縣罹害者數十年。守仁既平田州。兩江父老。遮道言狀。盧蘇。王受。亦請立功自贖。守仁乃潛約兵期。進破牛腸六寺等寨。循橫石江而下。

賊衆悉平。初守仁赴廣西。桂蕚諷令乘機取交阯。守仁辭不應。蕚大恚。至是斥守仁征撫交失。賞格不行。

冬十月。皇后陳氏崩。

帝性嚴厲。后一日偶忤旨。大悸。墮娠崩。喪禮悉從殺。

十一月。立妃張氏爲皇后。○土魯番寇肅州。王瓊請令入貢。詔許之。

初番酋屢使求貢。入寇如故。所使多爲內應。巡撫陳九疇拘繫其前後使者數十輩。俾不得通。故屢寇皆失利去。瓊至。悉遣還所繫。且許通貢。番酋益驕。又以牙木蘭內附。遂引兎刺犯肅州。既復使人求貢。請以哈密城易牙木蘭。瓊疏請許之。兵部尚書胡世寧言番酋多詐。不可許。牙木蘭反正歸順。不可棄。瓊再疏如前。請張璁等卒用瓊言。

己丑

八年。春正月。兵部尚書兼左都御史新建伯王守仁卒。

守仁病篤。乞骸骨。舉鄖陽巡撫林富自代。不俟命竟歸。行至南安卒。年五十七。喪過江西。軍民無不縞素哭送

者。桂萼劾其擅離職守。詔停世襲。卹典俱不予。隆慶初贈侯。謚文成。守仁天姿英異。幼時謁上饒婁諒。與講朱子格物大指。還家。日端坐。讀五經。亦泛濫二氏學。正德初。以兵部主事抗章忤劉瑾。謫龍場驛丞。窮荒無書。日繹舊聞。忽悟格物致知。當返諸心。不當求諸事物。喟然曰。道在是矣。故其爲教。專以致良知爲主。從遊弟子甚衆。最著者。餘姚錢德洪。山陰王畿。學者稱之。

二月。以桂萼爲武英殿大學士。

萼素與張璁比。及同居政府。遂復相失。

河南襄陽大饑。

巡按湖廣御史張祿。繪圖以獻。帝憫之。詔有司亟賑。時廣東僉事林希元上言。救荒有二難。曰得人難。審戶難。有三便。曰極貧便賑米。次貧便賑錢。稍貧便轉貸。有六急。曰垂死急饘粥。疾病急醫藥。病起急湯米。既死急募瘞。遺棄孩稚急收養。輕重繫囚急寬恤。有三權。曰借官錢以糴糶。興工作以助賑。借牛種以通變。有六禁。曰禁侵漁。禁攘盜。禁遏糴。禁抑價。禁宰牛。禁度僧。有三戒。曰戒遲緩。戒拘文。戒遣使。因輯爲書以上。詔有司舉行。

三月。葬悼靈皇后於襖兒峪。○夏六月。前少師華蓋殿大學士楊廷和卒。

廷和卒後。帝問李時。太倉所積幾何。對曰。可支數年。由陛下初年詔書裁革冗員所致。帝慨然曰。此楊廷和功也。隆慶初復官。贈太保。諡文忠。

秋八月。張璁桂萼罷。九月。召張璁還。楊一清罷。

璁萼與楊一清積不相能。給事中孫應奎疏論一清及璁萼優劣。其同官王準。陸粲。復相繼劾璁萼引用私人。日圖報復。威權既盛。黨與復多。不亟去之。將爲社稷患。帝感悟。立罷璁萼。霍韜攘臂言曰。張桂行。勢且及我。乃疏詆一清。力爲璁萼辨雪。謂陸粲之劾。實一清嗾之。臣與璁萼俱以議禮進。璁萼去。臣不得獨留。帝即召璁還。貶準典史。粲驛丞。霍韜再疏詆一清。帝令法司會廷臣雜議。刑部尚書許讚。請削一清籍。璁故三上密疏。引一清贊禮功。乞寬假。實以堅帝意。俾速去。帝果令一清致仕。

冬十月朔。日食。戍刑部員外郎邵經邦於邊衛。

經邦疏言。日食於正陽之月。質諸小雅。變象懸符。今得毋有皇父其人乎。邇者張璁桂萼已罷。尋以議禮功復名輔政。人言莫之恤。天變可不畏哉。疏入。帝大怒。立下鎮撫司拷訊。戍鎮海衛。

除外戚世封。著爲令。

從方獻夫請也。

復召桂萼入閣。

九年。春三月。皇后親蠶於北郊。

帝從夏言請。作先蠶壇於北郊。皇后行親蠶禮。明年。以北郊出入未便。命於西苑行之。

夏四月。前華蓋殿大學士楊一清卒。

一清故與太監張永善。至是永家奴許永曾盜庫金。及歿。永弟容多以饋一清。求作墓誌。詔法司推問。張璁從中主之。坐一清受賕奪職。一清大恨曰。老矣。乃爲孺子所賣。疽發背死。久之。復其官。謚文襄。一清博學。善權變。尤曉暢邊事。羽書旁午。一夕占十疏。悉中機宜。晚爲璁萼所軋。不獲以恩禮終。士論惜之。

辛卯

五月。作四郊。

帝既定明倫大典。益以制作禮樂爲事。欲分建二郊。并日月爲四。會夏言請舉親蠶禮。帝以古者天子親耕南郊。后親蠶北郊。適與分建二郊義合。遂諭張璁等陳郊議。夏言主分祀。霍韜謂分祀說見周禮。王莽僞書。不足據。帝怒。下韜獄。賜言四品服俸。分建圜丘方丘於南北郊。以二至日祭。建朝日夕月壇於東西郊。以春秋分祭。祈穀南郊。則以

正月上辛行之。

冬十一月。更定孔廟祀典。尊孔子曰至聖先師。

帝以孔廟籩豆十二。牲用犢。儀同祀天。非正禮。其謚號章服。悉宜改正。張璁言。孔子宜稱至聖先師。不稱王。祠宇宜稱廟。不稱殿。祀宜用木主。籩豆十。樂用六佾。配位公侯伯之號宜去。止稱先賢先儒。從之。

十年。春正月。桂萼罷。

萼以病乞歸。未數月卒。萼性狠愎。爲知縣時。悻悻使氣。屢爲上官所辱。既得志。報復無虛日。又好排異己。夌歷同官。議禮議獄。搆害不下數十百人。

夏六月。雷震午門。○閏月。前少傅武英殿大學士謝遷卒。

遷學術純正。秉節直亮。與劉健李東陽同輔孝宗。稱賢相。時人爲之語曰。李公謀。劉公斷。謝公尤侃侃。至是卒。

贈太傅。

謚文正。

秋七月。張孚敬罷。

孚敬。即璁也。以犯帝嫌名請改。帝手書賜之。夏言侍帝眷。數以事訐孚敬。孚敬因搆陷行人司正薛侃。欲以傾言。廷鞫事露。帝斥其怙罔。令致仕去。

八月。改安陸州爲承天府。○九月。以李時爲文淵閣大學士。

自張桂與費宏楊一淸相傾軋。讙囂不已。孚敬罷。翟鑾獨秉政者兩月。時入。兩人皆遜順。無齟齬。政府稍寧。

以夏言爲禮部尚書。

時士大夫多惡孚敬。特言抗之。言既以開敏結主知。又折節下士。大得聲譽。朝廷制作。一决於言。閣臣李時翟

壬辰

鑾。取充位而已。

冬十一月。召張孚敬復入閣。○十二月。戍監察御史喻希禮石金於邊衛。

時方修醮祈嗣。希禮等乞赦免議禮議獄得罪諸臣。帝大怒曰。希禮謂朕罪諸臣致遲嗣續耶。遂謫戍邊衛。

十一年春正月。祈穀於圜丘。命武定侯郭勛攝事。

遣代自此始。

夏四月。復常遇春李文忠鄧愈湯和劉基世爵。○五月。以方獻夫爲武英殿大學士。○秋八月。彗星見東井。

芒長丈餘。掃太微垣及角宿天門。凡一百十有五日乃滅。編修楊名應詔上言。汪鋐小人之尤。郭勛奸回之首。而陛下用之。是偏於喜也。建言諸臣。譴罰已久。未蒙收錄。是偏於怒也。且工作屢興。財力並竭。又崇信眞人邵元節不稽之言。設醮內府。命左右大臣奔走供事。此皆聖心之偏蔽。帝怒。下獄戍邊。

癸巳

張孚敬罷。

孚敬以星變乞罷。帝慰留。給事中魏良弼。秦鰲。先後劾孚敬專橫。帝復罷孚敬。

十二年。春正月。召張孚敬復入閣。○秋八月朔。日食。○冬十月。下建昌侯張延齡於獄。削昌國公張鶴齡爵。

鶴齡。延齡。皆昭聖皇太后弟也。初興國太后入宮。皇太后猶以藩妃禮遇之。帝頗不悅。及帝朝皇太后。待之又倨。會延齡爲人所告。帝欲坐以謀逆。族其家。皇太后窘迫無所出。欲爲請。帝謝不見。張孚敬言。延齡守財虜耳。何能反。法司治延齡前事。坐違制殺人論死。及秋盡當論。孚敬又上言。皇太后春秋高。卒聞延齡死。萬一不食有他故。何以慰敬皇帝在天之靈。帝恚。以危語怵孚敬。孚敬仍力爭。以故終昭聖太后世得長繫。鶴齡以延齡故。削爵。謫南京指揮。

大同兵亂。殺總兵官李瑾。

小王子屯大同塞外。瑾督役浚濠急。役卒王福勝。王寶等數十人。鼓譟殺瑾。巡撫潘倣。奏瑾激變宜撫。總制劉

源淸懲胡瓚事。請討之。遣裨將入城索賊。賊復夜譟。殺千戶張欽。出前叅將黃鎮。指揮馬昇。楊麟於獄。奉爲帥。與官軍迎戰。源淸等亦晝夜攻圍。賊潛出塞誘小王子入寇。源淸請增兵置帥。禦寇而已。得專事攻城。不許。源淸遂謝病。帝怒黜之。以張瓚代。瓚至。下令無攻城。諭用兵非朝廷意。馬昇楊麟始禽斬首惡黃鎮等以獻。瓚入勞諸將。撫定之。

十三年春正月。廢皇后張氏。立德妃方氏爲皇后。

舊制皇后立。祗謁內廟。至是行廟見禮。

夏四月。削給事中張選籍。

時帝久不親祀事。孟夏時享。復遣郭勛攝。選疏諫忤旨。廷杖八十。死而復甦。遂削籍。

方獻夫罷。

獻夫好飾恬退名。屢爲言官所劾。中恧。雖執大政。氣厭厭不振。又以帝恩威不測。居職二載。三疏引疾。帝優詔許之。初獻夫緣議禮進。與璁蕚共事。持論頗平恕。故人不甚惡之。

乙未

六月。南京太廟災。

十四年春正月。罷督理倉塲中官。

提督京通倉塲內官王奉。李愼。互以奸贓訐奏。下法司按問。給事中管懷理。因言倉塲錢穀。皆戸部事。今參用內臣。惟肆貪饕。於國計無補。請悉撤回。從之。

莊肅皇后夏氏崩。

禮臣上喪儀。帝曰。叔嫂無服。且兩宮在上。朕當服青。臣民如母后服。夏言奏。羣臣不敢以素服見上。請暫罷朝叅。許之。已而議謚。張孚敬曰。大行皇后。上嫂也。與累朝元后異。宜用二字。或四字。言與李時等。以莊肅配武宗。請遵累朝舊制。帝不悅。因用六字。曰孝靜莊惠安肅毅皇后。後悟孚敬言非是。改謚孝靜莊惠安肅溫誠順天偕聖毅皇后。

二月。作九廟。

太廟南向。特建文祖世室。百世不遷。以下昭穆各三廟。尋以張孚敬言。更文世室曰太宗廟。

三月。葬孝靜皇后。○遼東軍亂。囚巡撫都御史呂經。

經以苛虐失衆心。爲亂卒所執。幽之都司署。帝聞。召經回。行至廣寧。悍卒于蠻兒等復執辱之。巡按御史曾銑上言。往者甘肅大同軍變。處之過輕。羣小遂狃爲故常。今宜誅首惡。以懲其後。乃捕斬數十人。懸首邊城。全遼大定。擢銑大理寺丞。經謫戍。

夏四月。張孚敬罷。

孚敬以疾乞休。許之。明年復遣官視疾。趣入朝。行至金華。疾大作。乃歸。孚敬持身廉。痛惡贓吏。苞苴路絕。亦時進讜言。惟性狠愎。報復相尋。欲力破人臣私黨。而已先爲黨魁。帝以議禮故。始終恩眷。常稱少師羅山而不名。

召費宏復入閣。

帝與李時言。今內閣乏人。復取舊老費宏來。何如。時稱善。乃遣中官賫詔召宏。

秋八月。詔九卿會推巡撫官。

帝懲遼東之變。欲愼簡撫臣。費宏請會九卿推舉。如京堂例。從之。

九月。華蓋殿大學士費宏卒。

宏恭愼謙抑。明習國家故事。持重得大體。三人政府。以功名終。卒贈太保。諡文憲。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二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三

起丙申明世宗嘉靖十五年盡壬子明世宗嘉靖三十一年　凡十七年

丙申

十五年。春正月。以劉天和為兵部左侍郎。總制三邊。

時小王子稍厭兵。徙幕東方。稱土蠻。分諸部落在西北邊甚衆。曰吉囊。曰俺答者。皆於小王子為從父行。雄黠喜兵。居河套。為諸部長。相率蹂躪諸邊。天和赴鎮。修戰具。飭邊備。築增城堡。吉囊大舉入寇。天和檄副將白爵參將吳瑛等。連敗之。

夏五月。毀禁中佛殿。○冬十二月。以道士邵元節為禮部尚書。

元節。龍虎山道士也。嘉靖三年。名入京。大加寵信。封眞人。班二品。至是以皇儲生。嘉其禱祀功。拜尚書。

以夏言為武英殿大學士。

丁酉

十六年。春正月。詔右都御史毛伯溫討安南。

初安南陳暠詭稱前王陳氏後。殺國王黎晭而自立。晭臣莫登庸起兵討暠。立晭兄子譓為王。登庸握兵柄。恃功驕恣。旋逐譓。立其庶弟廬。已復殺廬而篡其位。不通朝貢者二十餘年。至是。譓子寧遣使告難。乞興問罪師。夏言等列登庸罪狀。請剋期徂征。詔起伯溫於家。命叅軍務。以都督僉事江桓。牛桓。督軍討之。兵部侍郎潘珍言。安南不足置郡縣。其叛服無與中國。用兵非計。廣東巡按御史余光亦言。莫之篡黎。猶黎之篡陳。不足深較。但當罪其不庭。責以稱臣修貢。不必遠征。以疲中國。帝怒。褫珍職。奪光俸。會雲南巡撫汪文盛。招納黎氏舊臣。得其進兵地圖上
之。遂命伯溫進師。

夏五月。雷震謹身殿。○冬十一月。故昌國公張鶴齡下獄死。

奸人班期。于雲鶴。告延齡兄弟挾左道咒詛。逮鶴齡下詔獄。太后衣敝襦席藁為請。不得。鶴齡瘐死獄中。

戊戌

十七年。夏六月。詔議明堂大饗禮。下戶部侍郎唐胄於獄。

初獻皇帝廟。止修時祀。至是。前揚州府同知豐坊。請建明堂。尊獻皇帝廟號為宗。以配上帝。嚴嵩言。傳稱萬物

成形於秋。故秋祀明堂以父配。主親親也。至宋儒論則上祖宗之功德。今以功德則宜配文皇。以親親則宜配獻皇。且未有稱宗而不祔太廟者。帝示夏言。言不敢議。帝曰。皇考稱宗。豈爲過情。嵩於是曲順帝旨。以爲嚴父配天。允合周道。唐胄爭之曰。三代之禮。莫備於周。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帝。至周成王之世。未聞有嚴父配天之祭。稷於武王也。臣謂明堂宜奉太宗配。若獻皇帝得聖人爲子。不待稱宗議配。而專廟之享百世不遷矣。疏入。帝大怒。下詔獄。黜爲民。坊郎豐熙子冀以片言取通顯。待命久之。無所進擢。歸家悒悒以死。人咸惡之。

秋八月。以顧鼎臣爲文淵閣大學士。

時夏言當國。鼎臣素柔媚。不敢與抗。惟充位而已。越二年卒。

九月。尊獻皇帝廟號睿宗。祔於太廟。

帝諭禮臣曰。獻皇帝躬備大德。延及朕身。宜薦宗稱。於是尊獻皇帝爲睿宗。嚴嵩復言。古者父子異昭穆。兄弟同世次。故殷有四君一世而同廟。宋太祖太宗同居昭前事可據。睿宗孝宗當同一廟。奏上。羣臣無敢異議。遂

己亥

奉獻皇帝祔太廟。廟號睿宗。復配享上帝於元極殿。

冬十二月。章聖皇太后蔣氏崩。○李時卒。

十八年。春二月。立子載壡為皇太子。封載坖為裕王。載圳為景王。○起翟鑾為兵部尚書。行邊。

帝將南巡。慮塞上有警。特遣重臣巡視。起鑾節制諸邊。

以曾子裔孫質粹為世襲五經博士。○帝如承天。謁顯陵。

夏四月。帝還京師。

帝初詣大峪。議遷顯陵合葬。未決。欲親詣承天。周閱卜兆。命宣城伯衛錞。遂安伯陳鏸。及顧鼎臣等。輔太子居守。遂如承天。謁陵。給復承天三年。免湖廣及所過田賦。歸過慶都。從臣請祀堯母墓。帝曰。帝堯父母異陵。可徵合葬非古。既至京。復詣大峪審視。曰。大峪不如純德。卒定南祔之議。

復以梁材為戶部尚書。

材初主戶部。力袪宿弊。以忤權貴失帝眷。及尚書李廷相罷。帝念材廉。廷臣亦交薦。召復原官。帝嘗曰。尚書得如材者十二人。無憂天下矣。

彗星見。○六月。雷震奉先殿。

詔廷臣自陳。都御史王廷相奏曰。人事修而後天道順。大臣法而後小臣廉。今廉隅不飭。賄賂公行。臣職憲紀。宜先罷斥。意葢斥嚴嵩張瓚輩也。帝但諭留而已。

秋閏七月。葬慈孝皇后。○河南饑。

十九年。春正月。召翟鑾復入閣。○夏五月。詔勳戚子弟入監肄業。

司業王同祖言。世祿之家。鮮克由禮。失教故也。請勅公侯伯子弟未仕者。悉入成均。俟學有可觀。奏請敘廕。不率者糾治。從之。

秋八月。殺太僕卿楊最。

時方士段朝用。以所煉白金製器。因郭勛以進。帝召與語。大悅。朝用言帝居深宮。無與外人接。則黃金可成。不死藥可得。帝即諭廷臣。令太子監國。朕少假一二年。乃親政。舉朝愕不敢言。最抗疏諫曰。陛下欲服食求仙。夫神仙乃山棲者所爲。豈有高居紫闥。袞衣玉食。而能白日翀舉者。臣雖至愚。不敢奉詔。帝怒。立下詔獄。杖殺之。監國議亦罷。明年。郭勛以罪瘐死。朝用亦伏誅。隆慶初。贈最副都御史。謚忠節。

九月。劉天和敗吉囊於黑水苑。斬其子小十王。

吉囊連年入寇。邊將禦之。屢被殺傷。是年七月。寇萬全衛。總兵白爵擊走之。至是復入固原。諸將多畏縮。天和斬指揮二人。遣總兵周尚文。大破敵於黑水苑。斬吉囊子小十王。寇遁走。寧夏巡撫楊守禮。總兵任傑等。復邀擊於鐵柱泉。敗之。進天和南京戶部尚書。以守禮總督軍務。

冬十月。顧鼎臣卒。

辛丑

二十年。春二月。下監察御史楊爵於獄。

時帝經年不視朝。日事齋醮。工作煩興。歲頻旱。元日微雪。夏言嚴嵩。作頌稱賀。爵撫膺太息。上疏言。今天下大

勢。如人衰病已極。腹心百體。無不受患。猶且奔競成風。賄賂公行。遇災不憂。非瑞稱賀。邪佞日親。諍臣日遠。此大憂也。歷陳諸弊。詞俱切直。帝震怒。立下詔獄搒掠。血肉狼籍。死一夕復甦。主事周天佐。御史浦鋐。疏救。先後死獄中。自是

無敢言者。

夏四月。置安南都統使司。

伯溫等督師抵廣。傳檄諭登庸父子。能束身歸命。即待以不死。登庸乃與諸酋入鎮南關。上土地軍民籍。請奉正朔。永爲藩臣。帝大喜。詔改安南國爲安南都統使司。授登庸都統使。更十三道爲十三宣撫司。各設同知副使僉事。聽都統黜陟。三歲一貢。以爲常。併令覈黎寧眞僞。如果黎氏後。割所據四府。俾奉祀事。否則已之。

九廟災。○五月。以兵部侍郎王以旂總理河漕。

時黃河南徙。决野雞岡。由渦河經亳州入淮。舊决口俱塞。總河郭持平久治不效。乃命以旂督理。以旂言。黃河遷徙不常。不能借以濟運。宜濬山東諸泉。入野雞岡新開河道。以濟徐呂。而築長堤沛縣以南。聚水如閘河制。

從之。

壬寅

秋八月。昭聖皇太后張氏崩。○冬、十月。葬孝康皇后。

二十一年。秋七月朔。日食。○夏言罷。以嚴嵩爲武英殿大學士。

初郭勛害言寵。禮部尚書嚴嵩。亦心妬言。言與嵩扈蹕謁顯陵畢。嵩再請表賀。言乞俟還京。帝不懌。嵩知帝指固以請。帝乃曰。禮樂自天子出可也。令表賀。及幸大峪。言進居守勅稍遲。帝怒。令致仕。居數日怒解。復名還。昭聖皇太后崩。詔問太子服制。言報疏有譌字。帝切責。復令致仕。將去。詣齋宮叩頭謝。帝憐之。俾還私第。俟後命。時郭勛引疾在告。帝問京山侯崔元曰。勛何疾。曰勛無疾。俟言歸卽出耳。帝頷之。會給事中高時劾勛奸利事。遂下勛獄。復詔言入直。帝製香葉冠五。賜言等。言以非人臣法服。不奉詔。嵩因召對。冠之。籠以輕紗。帝見而悅之。嵩因傾言。振暴其短。會日食。既帝手詔落言職。以嵩爲大學士。嵩無他才略。惟一意媚上。竊權罔利。帝英察自信。果刑戮。頗護已短。嵩以故得因事激帝怒。戕害人。以成其私。誅斥者不可勝計。

俺答寇山西。

時吉囊已死。諸子狠台吉等。散處河西勢分。惟俺答獨盛。屢遣使求貢。大同巡撫龍大有。誘縛其使。詭言用計擒獲。詔磔於市。敵怒。入掠朔州抵廣武。由太原南下沁汾。復從忻崞而北。屯祁縣。叅將張世忠等戰死。

九月。作雷壇。錮工部員外郎劉魁於獄。

帝用陶仲文言。建雷壇於太液池西。督工峻急。魁欲諫。度必得重禍。先命家人鬻棺以待。遂上章曰。頃營大享殿。大高元殿。工費以億萬計。土木衣文繡。匠作班朱紫。道流所居。擬於宮禁。國用已耗。民力已竭。而復爲此不經之事。非所以示天下後世。

帝震怒。杖於廷。錮之詔獄。

冬十月。宮婢楊金英謀逆伏誅。殺端妃曹氏。

帝宿曹妃宮。宮婢楊金英。伺帝熟寢。以組縊帝項。未絕。有走告后者。后馳救得甦。后命內監張佐等。捕宮人雜治。知王寧嬪寔首謀。又言端妃亦與知。時帝疾悸不能言。后傳旨收端妃寧嬪及金英等。悉磔於市。久之。帝始知妃冤。

二十二年。春正月朔。日食。○冬十月。朶顏入寇。

攻圍墓田谷。殺守備陳舜。副總兵王繼祖等往援。乃退。

二十三年。秋八月。翟鑾罷。

嚴嵩入閣。鑾以資地居其上。嵩惡之。嗾言官劾其子夤緣舉進士。遂斥爲民。

九月。以許讚爲文淵閣大學士。張璧爲東閣大學士。

時大權一歸嚴嵩。讚璧不得預票擬。讚嘗嘆曰。何奪我吏部。使我旁睨人。因屢乞休。

冬十月。小王子入寇。

俺答與小王子入萬全右衛。掠蔚州。抵完縣。京師戒嚴。

十一月。加方士陶仲文少師。

仲文由吏員需次京師。故與邵元節善。元節年老。宮中黑眚見。治不效。因薦仲文。以符水噀劍絕宮中妖。被寵幸。尋授少保禮部尚書。未幾加少傅。至是大同獲間諜。帝歸功上元。加仲文少師。仍兼傅保。後復以禱雨功。封恭城伯。

二十四年。夏五月朔。日食。○楚世子英燿弑其父顯榕。伏誅。

英燿性淫惡。烝楚王宮人。又使卒劉金納妓別館。懼事覺。遂與金謀逆。會元旦置酒饗王。及武岡王顯槐。酒半。從者出就食。金等以銅瓜擊王腦。立斃。錮武岡王於別室。王從者抉門出告變。帝命駙馬都尉鄔景和等。會鎮巡官鞫寔。詔磔於市。焚尸揚灰。逆黨悉伏誅。

前少師華蓋殿大學士毛紀卒。

紀歷仕四朝。守正不阿。家居二十年卒。謚文簡。

秋八月。張璧卒。○九月。召夏言復入閣。

帝微覺嵩貪橫。復召用言。言至。直陵嵩出其上。凡所批答。略不顧嵩。嵩銜刺骨。而言以廢棄久。務張權。所譴逐亦不盡當。御史陳其學。以鹽法事劾崔元。及錦衣都督陸炳。言擬旨令陳狀。皆造言請死。炳長跪乃得解。二人與嵩比而搆言。言不悟。

冬十一月。許讚罷。

丙午

二十五年春正月。謫御史周晃爲通海縣典史。

時太子生十一年。尚未出閣講學。晃極言預教不可緩。帝怒。謫之。

三月。四川白草番亂。遣何卿充總兵官。討平之。

卿會巡撫張時徹。禽其渠。俘斬千計。克四十餘寨。賊平。卿素有威望。終嘉靖世。松潘鎮號得人。邊境安堵。

夏四月。以兵部侍郎曾銑總督陝西三邊軍務。

是冬。俺答以十萬騎入掠延安慶陽。銑率兵數千駐塞門。而遣前參將李珍擣巢於馬梁山後。敵始退。

秋八月。天鼓鳴。○冬十月。故建昌侯張延齡棄市。

丁未

二十六年。秋七月。河決曹縣。

決曹縣。漫金鄉魚臺定陶城武。衝穀亭。河臣詹瀚。請於越皮寨諸口。穿支河。以分水勢。從之。

冬十一月。大內火。釋楊爵等於獄。

初爵與工部員外郎劉魁。給事中周怡。並以直諫下獄。歷五年不釋。久之。帝扶鸞宮中。感乩仙語。立出三人。未踰月。尚書熊浹疏言乩仙之妄。帝怒。命東廠追執爵等。復同繫鎮撫獄。桎梏加嚴。飲食屢絕。至是以大高元殿災。釋

之。

皇后方氏崩。

二十七年。春正月。夏言罷。

帝數使內豎詣言所。言負氣岸。奴視之。及詣嚴嵩。嵩必延坐。親納金錢袖中。以故日譽嵩。而毀言。言故慷慨以經濟自許。會曾銑議復河套。力主之。銑鳩兵繕塞。輒破敵。帝令言擬旨優獎之。銑益銳志出師。帝忽降旨詰責。詞甚厲。嵩力言河套不可復。語侵言。言大懼謝罪。且云嵩初未嘗異議。今胡乃盡委於臣。帝已入嵩譖。怒不可解。令言

致仕。

三月。殺總督侍郎曾銑。

兵部侍郎萬鎮等。劾銑罔上貪功。擅開邊釁。逮下獄。出兵部尚書王以旂代之。初仇鸞鎮甘肅。以貪黷為銑所

劾。遂逮繫。嚴嵩雅親鑾。至是代鑾草奏。誣夏言納銑金。法司坐銑交結近侍律。斬西市。妻子流二千里。並逮言下吏。出鑾於獄。

夏五月。葬孝烈皇后於永陵。

詔曰。皇后比救朕危。奉天濟難。其以元后禮葬。預名葬地曰永陵。

秋七月。京師地震。○冬十月。殺前華蓋殿大學士夏言。

言抵通州。聞銑所坐。大驚墮車。曰。噫。吾死矣。上疏訟冤。言鑾方在繫。嚴嵩與崔元輩詐為鑾疏。以傾臣。嵩靜言庸違。似共工。謙恭下士。似王莽。奸巧弄權。父子專政。似司馬懿。臣生死係嵩掌握。惟聖慈曲賜保全。帝不省。獄成。論死。法司援議貴議能條以上。亦不從。會俺答寇居庸。嵩謂夏言等收河套。故報復至此。遂殺言。妻蘇氏流廣西。從子主事克承。從孫尚寶丞朝慶。皆削籍。隆慶初。詔復言官。諡文愍。

己酉

二十八年。春二月。以張治為文淵閣大學士。李本為少詹事。入內閣。預機務。○俺答寇宣府。大同總兵周尚文擊敗

之。

敵犯宣府滴水崖。把總江瀚。指揮董暘戰死。全軍覆。遂犯永寧。尚文力戰敗之。斬其魁。尚文清約愛士。善用間。知敵中曲折。故戰輒有功。未幾卒。嚴嵩格卹典不予。給事中沈束以爲言。嵩激帝怒。錮之詔獄。

三月朔。日食。○皇太子載壡卒。○秋七月。倭寇浙東。

舊制。浙江設市舶提舉司。海船至。則平其直。制馭之權在官。及嘉靖初。廢提舉不設。濵海奸人。遂操其利。或闌出中國財物。與番互市。初猶商主之。及嚴通番禁。遂移之貴官勢家。頗抑勒其直。倭大怨恨。時糾黨入掠。巡撫朱紈急捕賊通倭者。不俟命輒斬。又數上疏顯言大姓奸狀。以故閩浙人皆惡之。御史陳九德劾紈擅殺。紈仰藥死。亂益甚。時海上承平日久。人不知兵。聞倭至。竄走一空。自是終嘉靖世無寧日。

九月。朶顏三衛犯遼東。

二十九年。秋八月。俺答犯京師。

是年夏。俺答犯大同。總兵張達。林椿。戰死。敵引去。傳箭諸部大舉。至是循潮河川南下。至古北口。別遣精騎。自

間道潰墻入。長驅至通州。營白河東。分兵四掠。時王忬以僉都御史守通州。夜縋使走京師請援。京師始震。急集諸營兵城守。僅老弱四五萬人。索武庫甲仗。庫奄勒賄。不時發。久之不能軍。帝大驚。遣都御史王儀。以三千騎援通州。又命都御史商大節。募民間材勇。合四萬餘分置陴間。時寇已薄都城矣。大同總兵仇鸞。巡撫保定都御史楊守謙。各率兵至。詔以鸞爲大將軍。節制諸路兵馬。守謙爲兵部侍郎。提督軍務。制下犒師。牛酒諸費皆不知所出。戶部文移往復。越二三日。軍士始得數餅餌。帝趣戰甚急。兵部尚書丁汝夔以咨嚴嵩。嵩曰。塞上敗可掩。輦下敗不可掩。寇飽自颺去耳。鸞等皆不敢戰。寇焚掠三日。始引去。將出白羊口。仇鸞尾之。寇猝東返。鸞兵潰。死傷千餘人。寇乃整輜重。徐由古北口出塞。諸將收斬遺屍。得八十餘級。以捷聞。帝優詔慰鸞。加太保。賜金幣。汝夔守謙棄市。儀削籍。

謫中允趙貞吉爲荔波典史。

方俺答薄都城。以謾書求貢。詔百官集議。貞吉抗言不可許。且請錄周尚文功。以勵邊帥。出沈束於獄。以開言路。遣官諭諸將力戰退敵。帝聞而壯之。立擢左諭德兼監察御史。令齎金五萬犒軍。嚴嵩心惡之。會撰勑。不令

督戰。以輕其權。且不予一卒護行。時寇騎充斥。貞吉馳入諸將營。散金犒士。明日卽復命。帝怒。謂貞吉漫無區畫。徒爲周尚文沈束遊說。

下獄廷杖。謫荔波典史。

九月。以仇鸞總督京營戎政。

兵部侍郎王邦瑞上言。國初京營勁旅。不減七八十萬自三大營變爲十二團營。又變爲兩官廳。雖寖不如初。然額軍常三十八萬有奇。今武備積弛。見籍止十四萬而操練者不過五六萬。比寇騎深入。戰守俱困。此其弊。不在逃亡而在占役。不在軍士而在將領。蓋提督以下諸官。多世胄紈袴。平時占役營軍。以空名支餉。臨操則集市人。呼舞博笑而已。乞遣官精核。帝是其言。於是悉罷團營兩官廳。復三大營舊制。設戎政府。以仇鸞統之。

鸞方貴幸。請選各邊兵。更番入衞。分隸京營。塞上有警。主將不得徵集。由是邊事益壞。

廢鄭王厚烷爲庶人。

帝修齋醮。諸王爭遣使進香。厚烷獨上居敬窮理克己存誠四箴。演連珠十章。以神仙土木爲戒。帝怒。下其使者於獄。孟津王祐善。遂訐厚烷謀不軌。遣官往訊。無左驗。帝下詔數厚烷驕慢無禮。廢爲庶人。幽之鳳陽。厚烷

世子載堉篤學有至性。痛父非罪見繫。築土室宮門外。席藁獨處者十九年。隆慶初。厚烷復爵。載堉始入宮。

冬十月。張治卒。○十一月。祧仁宗。祔孝烈皇后於太廟。

初睿宗入廟。帝恐後世議祧。遂欲當已世預祧仁宗。以孝烈祔廟。自爲一世。下禮部議。尚書徐階抗言女后無先入廟者。帝大怒。階惶恐。不敢守前議。遂祧仁宗。升祔孝烈皇后。

三十年。春正月。戍錦衣衛經歷沈鍊於邊。

初廷議俺答求貢事。毛起請姑許之。邀令出塞。而後拒之。時鍊在衆中大言起失策。吏部尚書夏邦謨目之曰。此何小吏而言若是。鍊曰。大臣噤弗言。故小吏言之。奚怪也。已而上疏請以萬騎護陵寢。萬騎護通州軍儲。合勤王師十餘萬。擊其惰歸。可大得志。帝不省。至是劾嚴嵩黷貨。及邦謨諂諛狀。請均斥罷。帝怒。搒之數十。謫佃保安。

三月。開馬市於大同宣府。

仇鸞畏寇甚。密遣人結俺答義子脫脫。使貢馬互市。俺答利貨幣。投譯書於宣大總督蘇祐。祐以聞。鸞與嚴嵩

贊成之。兵部車駕司員外郎楊繼盛上言。互市者和親別名也。俺答蹂躪我陵寢。虔劉我赤子。不能報。而反與市。失威重。長寇仇甚矣。今說者曰。吾外假馬市羈縻之。而內得自修武備。夫海內豪傑。爭磨厲待試。不及時激發其氣。而和以自弛。將愈隳豪傑効用之心。何備之能修。俺答往歲深入。乘我無備故也。備之一歲。以互市終。彼謂國有人乎。互市既開。彼或負約不至。至矣。或謀伏兵突入。或以下馬索上值。將何以拒之。歲帛數十萬。得馬數萬匹。十年以後。帛將不繼。且彼安肯予我善馬。我歲糜數十萬。而無所償於虜。一不如意。彼且敗盟。凡此釁端百出。其害易見。蓋有爲陛下主其事者。故廷臣莫敢言。惟陛下獨斷。疏入。立下詔獄。貶狄道典史。

秋九月。京師地震。

三十一年。春三月。置內府營。

置於內教場。以練諸內使。

以徐階爲東閣大學士。

初階由夏言薦。嚴嵩忌之。階恐被中傷。乃精治齋詞。迎帝意。左右亦多爲地者。遂入閣。

秋七月。以王忬巡撫浙江。備倭。

自朱紈死。浙江不設巡撫。海禁益弛。奸民汪直徐海陳東麻葉輩。悉逸海島。爲主謀。倭患日劇。廷議復設巡撫。以王忬任之。然賊已蔓延。明年春。大舉入寇。浙東西。江南北。濱海數千里。同時告警。破昌國衛。陷上海城。流劫乍浦金山太倉崇明常熟嘉定。又明年。掠蘇州松江。薄通泰。陷嘉善崇明。縱橫往來。忬不能禦。乃移忬巡撫大同。

八月。仇鸞死。詔戮其屍。

馬市既開。諸邊日苦侵暴。帝命鸞逐寇大同。鸞不得已出鎮川堡。遇伏敗還。至是病疽。猶戀大將軍印不肯上。徐階密疏發鸞罪。兵部尚書趙錦亦言。强寇壓境。而鸞病不能軍。萬一寇衆長驅。貽憂君父不小。帝命罷鸞。以侍郎蔣應奎暫掌戎政。鸞大恚恨。疽益劇。遂死。始鸞與嵩約爲父子。已而相惡。嵩密疏毁鸞。鸞亦陳嵩世蕃貪橫狀。嵩因結錦衣都督陸炳共圖鸞。鸞既死。炳盡發其通虜納賄狀。帝大怒。下詔暴鸞罪。追戮之。傳首九邊。

河決徐州。〇罷馬市。

俺答以羸馬索厚值。弗予。輙大譁。大同市則寇宣府。宣府市則寇大同。甚者朝市暮寇。併羸馬掠去。帝惡之。詔罷馬市。

冬十月。築京師外城。

以寇警故。築外城一十五里。閱九月訖工。

十二月。殺光祿寺少卿馬從謙。

中官杜泰。提督光祿寺。乾沒內帑數萬。從謙奏發其罪。並及宮中齋醮事。命下詔獄。杖殺之。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三

癸丑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四

起癸丑明世宗嘉靖三十二年盡壬申明穆宗隆慶六年凡二十年

三十二年。春正月朔。日食不見。○秋七月。俺答大舉入寇。

初叛人趙全邱富等。以罪亡入虜。招集亡命居豐州。築城自衛。搆宮殿。墾水田。號曰板升。板升。華言屋也。全等數誘虜入寇。教以製鉤扞攻城堡之法。俺答信用之。至是復大舉深入。下渾源靈邱廣昌。急攻插箭浮圖等峪。遊擊陳鳳。力戰卻之。虜分兵東犯蔚。西掠代繁峙。駐鄜延二十日。屠掠延慶諸城幾遍。會久雨乃去。未幾。復以萬騎寇大同。總兵李淶戰死。全軍皆沒。明年復犯宣大。攻薊鎮墻。百道並進。警報日數十至。京師戒嚴。薊遼總督楊博悉力禦之。乃遁。

九月。柘城盜作亂。官軍討平之。

柘城人師尚詔。結劇盜數千。薄歸德城。其黨啓門納之。劫獄囚。掠帑藏去。官軍分道追賊。獲尚詔於山東。詔即所在斬之。賊起四十餘日。破府一。州二。縣八。屠戮十餘萬人。三省皆震。

三十三年。春正月朔。杖六科給事中於廷。

以科臣賀表違制。盡予杖。

夏五月。命張經總督江南浙江軍務。討倭。○秋七月。詔勛戚大臣入直西內。

命駙馬都尉鄔景和安平伯方承裕尚書李默王用賓左都督陸炳。入直西內。侍郎程文德閔如霖郭樸吳山供撰青詞。景和以不諳元理辭。帝不悅。罷其入直。已而賚在直諸臣。景和與焉。景和辭免。且言臣願得洗心滌慮。効馬革裹尸之報。

帝怒其怨訕。黜爲民。

三十四年。春二月。遣趙文華督視海防。

文華諂事嚴嵩。結爲父子。自通政使進工部侍郎。東南倭患棘。文華請遣大臣祭東海。帝即命文華往。兼督察軍情。文華恃寵恣睢。百司震慴。公私財賂塡集。江南爲之困敝。又牽制兵機。顚倒功罪。雖徵兵半天下。而倭勢愈熾。

冬十月。殺總督尚書張經。

初文華屢趣經進兵。經恐洩師期。不以告。文華怒。劾經養寇失機。疏方上。經大破倭於王江涇。文華攘其功。謂已與巡按胡宗憲督師所致。嚴嵩復從中搆之。遂逮經下獄。經疏言。臣任總督半載。前後俘斬五千。乞賜原宥。不納。至是斬西市。天下寃之。

殺兵部員外郎楊繼盛。

帝既罷馬市。乃思繼盛言。自典史四遷。復爲員外郎。繼盛甫抵任。即上疏劾嚴嵩。略曰。祖宗罷丞相。設閣臣。備顧問。視制草而已。嵩儼然以丞相自居。竊弄威柄。黜陟由己。百官奔走請命。直房如市。令其子世蕃代票擬。京師有大丞相小丞相之謠。嚴效忠。嚴鵠。乳臭子耳。未嘗一涉行伍。皆冒軍功。官錦衣。以故兩廣將帥。躐掌府部。逆鸞下獄。賄世蕃三千金。嵩即薦爲大將。北虜深入。戒丁汝夔勿戰。生靈塗炭。畿輔爲墟。郎中徐學詩。給事中厲汝進等。一與牴牾。立加斥謫。文武遷擢。苞苴肆行。將弁惟賄嵩。不得不朘削士卒。有司惟賄嵩。不得不掊克百姓。守法度者爲迂拙。工附離者爲才能。風俗澆訛。廉恥澌滅。嵩罪如此。而其姦又足以濟之。厚賄左右。得備

丙辰

聞宮中言動。用趙文華掌通政使。疏至必先閱副封。畏廠衞緝訪。即與結姻。懼言官彈劾。非私人不得預臺諫。部寺中有才望者。悉羅致門下。內外聯絡。根柢蟠互。諸臣忍負國。不敢忤嵩。惟陛下察其姦邪。或召問裕景二王。或詢諸閣臣。重則置憲。輕則罷免。內賊既去。外賊不戰而自戢矣。疏入。嵩摘召問二王語。密搆於帝。下繼盛詔獄。備極慘酷。論死。繫三載。會張經李天寵坐大辟。嵩揣帝意必殺二人。因附繼盛名並奏。繼盛妻張氏。上書請代夫死。詞極哀痛。嵩屏不上。遂斬西市。臨刑賦詩曰。浩氣還太虛。丹心照千古。生平未報恩。留作忠魂補。天下涕泣傳誦之。

十一月朔。日食。○山西陝西河南地震。

聲如雷。鷄犬鳴吠。陝西渭南華州朝邑三原等處。山西蒲州諸處尤甚。或地裂泉湧。中有魚物。或城郭廬舍陷入地中。或平地突成山阜。河渭溢。華岳終南山鳴。河清數日。壓死官吏軍民八十三萬有奇。

三十五年。春三月。以趙文華為工部尚書。胡宗憲總督軍務。

前年秋。倭衆六十餘人。自杭州西剽嚴徽寧國太平。直犯南京。出秣陵關。劫溧陽宜興。抵無錫。趨滸墅。轉鬬數千里。殺傷幾四千人。歷八十餘日。始爲官軍所殲。應天巡撫曹邦輔以捷聞。文華忌其功。大集浙直兵。與宗憲親將之。擣倭於松江之陶宅。進營甎橋。倭悉銳來衝。大敗。文華氣奪。乃定計招撫。以寇息請還。許之。比還朝。倭警日至。帝數詰嚴嵩。嵩曲爲解。帝意終不釋。會吏部尚書李默發策試選人。中言漢武征四夷。而海內虛耗。唐宗攻淮蔡。而晚業不終。文華劾其誹謗。默坐死。帝以是謂文華忠。進尚書。加太子太保。文華盛毁總督楊宜。而薦宗憲。遂擢宗憲兵部侍郎。總督諸軍討倭。

夏五月。復遣趙文華視師。

倭警還至。部議再遣大臣督師。已命兵部侍郎沈良材矣。嵩令文華自請行。且言江南人嬌首望文華。帝信之。命兼右副都御史。提督軍務。旣而宗憲俘陳東。平徐海。文華以大捷聞。歸功上元。帝喜。加文華少保。廕子錦衣千戸。

秋九月。徽王載埨有罪。廢爲庶人。自殺。

載掄性淫虐。奪民間女爲妾。發冢七十餘所。前後殺無辜二十餘人。恐得罪。乃密置驛騎。伺京師動靜。撫按交章論奏。詔廢爲庶人。載掄殺其妻妾。自縊死。

冬十月朔。日食。

三十六年。夏四月。奉天華蓋謹身三殿災。

帝下詔引咎。修齋五日。止諸司封事。

秋九月。趙文華有罪免。其子懌思戍邊。

帝急欲建正朝門樓。文華猝不能辦。帝不懌。且聞其視師江南。黷貨要功狀。思逐之。嚴嵩言文華因觸暑南征疾尚未愈。隨令上章稱疾。帝手批令回籍休養。制下。舉朝稱賀。其子錦衣千戶懌思以齋祀停封章日。請假送父。帝怒。黜文華爲民。戍懌思邊衛。

殺前錦衣衛經歷沈鍊。

鍊既至保安。未有館舍。賈人某詢知其得罪故。空家舍授之。里長老亦日致薪米。遣子弟就學。鍊語以忠義大

節。皆大喜。塞外人素讐直。又稔知嵩惡。爭詈嵩以快。鍊且縛草爲人。象李林甫秦檜及嵩。醉則聚子弟攢射之。或踔騎居庸關口。南向戟手詈嵩。痛哭而歸。語稍稍聞京師。嵩大恨。路楷巡按宣府。世蕃屬與總督楊順合圖之。兩人日夜謀中鍊。會蔚州獲妖人閻浩。詞所連甚衆。順喜。謂楷曰。是足以報嚴公子矣。竄鍊名其中。上之。遂斬宣府市。戍子襄極邊。予順一子錦衣千戶。楷待銓五品。順曰。嚴公薄我賞。意豈未愜乎。併取鍊子襄裦。杖殺之。

冬十一月。辛愛圍大同右衛。

俺答子辛愛。有妾曰桃松寨。私部目。懼罪來降。楊順自詡爲奇功。致之京師。辛愛來索。不得。寇應朔二州。毀七十餘堡。縱掠大同。圍右衛數匝。順懼。乃詭言敵欲以叛人趙全等來易桃松寨。廷議許之。敵狎知順無能。圍右衛益急。更分兵犯宣薊。西鄙震動。嚴嵩與兵部尚書許論計。欲棄右衛。帝不聽。召順還。以兵部侍郎江東代之。時故將尚表。以餽餉入圍城。悉力捍禦。時出兵突戰。獲虜酋三人。會江東與總兵張承勳等各嚴兵進。圍乃解。

胡宗憲誘降海盜汪直。誅之。

戊午　己未

直糾衆三千餘。入寧波岑港大掠。宗憲故與直同鄉。因館其母妻於杭州。厚撫之。遣使招直。直詣降。願効死自贖。帝謂直元兇。不可赦。乃收斬之。其黨復據岑港。堅守逾年。徐移之柯梅。宗憲利其去。不追。賊遂揚帆而南。流劫閩

廣。

三十七年。秋八月。吉能圍甘州。

吉囊子吉能。犯永昌涼州。進圍甘州。十四日始退。土蠻亦數寇遼東。

冬十月。禮部進瑞芝。

先是詔有司採芝五岳。及諸名山。至是禮部進一千八百六十本。詔廣求徑尺以上者。

三十八年。春二月。辛愛寇灤河。

辛愛與老把都諸部。謀大舉入犯。屯會州。聲言東下。薊遼總督王忬不能察。遽引兵而東。號令數易。虜乘間入潘家口。渡灤河而西。大掠遵化遷安薊州玉田。駐內地五日。京師大震。御史王漸方輅交章劾忬。遂逮忬下詔獄。論

死。

庚申

秋七月。南京地震。

三十九年。春正月。以鄢懋卿總理鹽政。

舊制。無一人總理四運司者。至是懋卿以嚴嵩力。總理兩浙兩淮長蘆河東鹽政。驟增鹽課四十餘萬。所至市權納賄。勢焰薰灼。其按部常與妻偕行。製五綵輿。令十二女子舁之。道路傾駭。淳安知縣海瑞。供帳簡。抗言貧邑不能容軒車。慈谿知縣霍與瑕。亦清鯁不屈。懋卿嗾巡鹽御史袁淳劾之。俱削籍。及嵩敗。懋卿以贓戍邊。

二月。南京兵亂。殺總督糧儲侍郎黃懋官。

先是南京設振武營。募健兒禦倭。素驕悍。懋官稍裁抑之。諸軍大怨。遂以都肆日殺懋官。裸尸於市。守備太監何綬等。遣吏持黃紙。許給賞萬金。卒輒碎之。許犒十萬金。乃稍定。巡撫李遂。密捕首惡二十五人。繫獄。事聞。追褫懋官。誅叛卒三人。而三人已前死。兵自此益驕。

秋七月。大同總兵劉漢。襲俺答於豐州。破之。

先是虜聚衆喜峰口。規犯薊鎮。漢乘虛擣其巢於灰河。虜稍遠徙。至是漢復與叅將王孟夏等。分道出擣豐州。

禽斬百五十人。焚板升略盡。時邱富已隨虜帳他徙。趙全亦遁免。

四十年。春二月朔。日食。○景王載圳之國。

初莊敬太子薨。廷臣言裕王次當立。不報。帝晚年信方士語。二王皆不得見。載圳年少。左右頗懷覬覦。至是之國德安。居四年薨。無子。國除。

三月。太白晝見。○秋七月朔。日食。○冬十一月。以袁煒爲武英殿大學士。

先是二月日食。微陰。煒言不當救護。禮部尚書吳山不從。得譴去。遂以煒代山。及七月又日食。欽天監言食止一分五秒。例免救護。煒乃阿帝意上言。陛下以父事天。以兄事日。是以太陽晶明。氛祲銷爍。食止一分。與不食等。臣等不勝欣忭。未幾。遂進尚書入閣。煒本以青詞進。與李春芳嚴訥郭樸並號青詞宰相。

萬壽宮災。

萬壽宮在西苑。帝自二十一年宮婢之變。即徙居此。時適暫移玉熙宮。火作。禁衛不及救。乘輿服御。及先世寶

壬戌

物。盡燬。

四十一年。夏五月。嚴嵩以罪免。其子世蕃下獄。

帝居西苑。大臣希得進見。惟嵩獨承顧問。御札一日或數下。雖同列不獲聞。以故嵩得逞志。遍引私人居要地。帝亦寖厭之。而漸親徐階。會階所厚吳時來張翀董傳策。各疏論嵩。帝雖絀言者。然心不能無動。初帝所下手詔。語多不可曉。惟世蕃一覽了然。答語無不中。及嵩妻歐陽氏死。世蕃居喪。不得入直所代票擬。嵩每遣人持問世蕃。值其方縱淫樂。不以時答。嵩自為之。往往失指所進青詞。又多假他人手。不能工。以此積失帝歡。會萬壽宮災。嵩請徙南城離宮。南城。英宗為太上皇時所居也。帝不悅。而階營萬壽宮。甚稱旨。帝眷益移。未幾。入方士藍道行言。欲逐嵩。御史鄒應龍避雨內侍家。偵知之。因抗疏極論嵩父子不法。遂罷嵩。下世蕃及其客羅龍文於獄。擢應龍通政司參議。侍郎魏謙吉等數十人。皆坐姦黨。黜謫有差。嵩歸後六年。寄食墓舍以死。

土蠻寇遼東。總兵黑春戰死。

土蠻入撫順。復攻鳳凰城。春與把總田耕等。力戰三日夜。死之。

秋八月。加戶部尚書高燿太子少保。

初大內災。宦官有密收龍涎香者。至是帝索之急。燿從禁中購得八兩。用聖壽建醮日獻之。大稱旨。賜銀幣。尋加太子少保。燿初賄嚴世蕃。躐戶部尚書。以貪穢著。及世蕃敗。知不為公論所容。乃要結為固位計。

九月。三殿成。

更奉天殿曰皇極。華蓋殿曰中極。謹身殿曰建極。

冬十一月。分遣御史求方書。

帝晚年。求方術益急。陶仲文死。乃命御史姜儆。王大任。分行天下。訪求方士。及符籙祕書。閱二年還朝。上所得法祕數千冊。薦方士唐秩。劉文彬等數人。儆。大任。俱擢侍講學士。

倭陷興化府。總兵俞大猷副總兵戚繼光擊破之。

初倭去浙江。嘗一犯淮揚吳越。皆不利。遂巢閩中。破城十餘。掠子女財物。殺傷官吏軍民。不可勝紀。轉漕增餉天下騷然。至是閩患少熄

癸亥
四十二年。冬十月。辛愛。把都兒。入寇。京師戒嚴。
虜數犯遼塞。總督楊選。囚縶三衛長通罕。令其子更迭
爲質。通罕者。辛愛妻父也。冀以牽制辛愛。三衛皆怨。至
是把都兒等。潰墻子嶺入。大掠順義三河。諸將趙溱。孫
臏戰死。京師戒嚴。大同總兵姜應熊。敗寇於密雲。乃退。
詔誅
選。

甲子
四十三年。春二月。伊王典楧有罪。廢爲庶人。國除。
典楧奪民舍以廣其宮。索郎中陳大壯宅。不與。使人絕
大壯飲食。斃之。築崇臺連城。擬帝闕。强取民間子女七
百餘。留其姝麗者。餘令以金贖。巡撫張永明等上言狀。
詔壞所造宮城。歸民間女。執羣小付有司。典楧不奉詔。
乃除
世封。
夏五月。朔。日食。

乙丑
四十四年。春三月。袁煒罷。○嚴世蕃伏誅。
世蕃論戍雷州。未至而返。益大治園亭。乘軒衣蟒。勢焰
不少衰。袁州推官郭諫臣。與巡按御史林潤。謀盡發其

罪。且及寃殺楊繼盛沈鍊狀。世蕃喜。謂其黨曰。無恐。獄且解。刑部尚書黃光昇等。以獄詞白徐階。階曰。諸公欲生之乎。夫楊沈之獄。嵩皆巧取上旨。今顯及之。是彰上過也。必如是。諸君且不測。嚴公子騎款段出都門矣。爲手削其草。獨按羅龍文與汪直交通。賄世蕃求官。世蕃用日者言。南昌倉地有王氣。取以治第。制擬王者。又結宗人典楧。陰伺非常。多聚亡命。南通倭。北通虜。共相響應。卽日令光昇等疾書奏之。世蕃聞。詫曰。死矣。遂棄市。籍其家。珍異充斥。踰於天府。

夏四月。以嚴訥李春芳爲武英殿大學士。冬十一月。嚴訥罷。

訥仍掌吏部。晨理部事。暮直西苑。供奉青詞。積勞成疾。遂罷歸。

丙寅

四十五年。春二月。下戶部主事海瑞於獄。

瑞上言。陛下卽位初年。敬一箴心。冠履分辨。天下欣然望治。未久而妄念牽之。謬謂長生可得。一意修元。二十餘年。不視朝政。法紀弛矣。數行捐納。名器濫矣。二王不相見。人以爲薄於父子。以猜嫌誹謗戮辱臣下。人以爲

薄於君臣。樂西苑而不返。人以爲薄於夫婦。吏貪官橫民不聊生。水旱無時。盜賊滋熾。陛下試思今日天下爲何如乎。古者人君有過。賴臣工匡弼。今乃修齋建醮。相率進香。仙桃天藥。同詞表賀。建宮築室。則將作竭力經營。購香市寶。則度支差求四出。陛下誤舉之。而諸臣誤順之。無一人肯爲陛下言者。諛之甚也。自古聖賢垂訓。未聞有所謂長生之說。陛下師事陶仲文。仲文則既死矣。彼不長生。而陛下何獨求之。誠一旦翻然悔悟。日御正朝。與諸臣講求天下利病。洗數十年之積誤。使諸臣亦得自洗數十年阿君之恥。天下何憂不治。萬事何憂不理。此在陛下一振作間而已。帝得疏。大怒。抵之地。顧左右趣執之。無使遁。宦官黃錦在側曰。聞此人上疏時。市一棺。訣妻子。待罪於朝。童僕亦奔散無留者。是不遁也。帝默然。少頃。復取讀之。爲感動太息。留中數月。會帝有煩悶疾。逮繫論死。
穆宗嗣位。乃釋之。

三月。以郭樸爲武英殿大學士。高拱爲文淵閣大學士。

樸拱皆由徐階薦。名入直廬。至是同入閣。

夏四月朔。日食。○六月。旱。○冬十月。俺答寇大同。叅將崔

丁卯

世榮戰死。○十一月。帝有疾。

以服方士王金等所獻丹藥故也。

十二月。帝崩。裕王載垕即位。

徐階草遺詔。名用建言得罪諸臣。死者卹錄。方士付法司論罪。一切齋醮工作。及政令不便者。悉罷之。

穆宗莊皇帝隆慶元年。春正月。罷睿宗配享明堂。

禮部尚書高儀上言。先帝肇祀明堂。奉睿宗配享。今睿宗已爲皇祖。若仍配享上帝。似非周人宗祀文王之義。請罷大享禮。從之。未幾。給事中王治上言。獻皇帝雖爲天子父。實未嘗君臨天下。雖爲武宗叔。嘗北面事武宗。今位武宗之右。未合典禮。不報。

追尊母杜氏爲孝恪皇太后。○二月。立皇后陳氏。○以陳以勤爲文淵閣大學士。張居正爲東閣大學士。

以勤。居正。俱侍裕邸講讀。至是並參大政。

三月。葬永陵。
孝潔肅皇后。孝恪皇太后。同祔。

夏四月。御經筵。○五月。塞決河。
先是河決曹縣。洸溢徐沛間。河漕尚書朱衡。以南陽夏村至留城。凡一百四十一里。地高阜。河流至昭陽湖。不復東。乃疏盛應期所鑿新河。引鮎魚諸泉。薛沙諸河。注之。壩三河口。又疏舊河。築馬家橋堤。扼河流使盡入秦溝。又鑿王家口。導薛河入赤山湖。鑿黃浦。導沙河入獨山湖。旱則資以濟漕。潦則洩之昭陽湖。運道遂通。

高拱罷。
初徐階甚親拱。及拱驟貴。負氣頗忤階。世宗疾亟。拱方直西苑。遽移具出。爲給事中胡應嘉所劾。拱疑出階指。大憾之。及帝即位。階爲首輔。拱自以舊臣。數與抗。郭樸復助之。因事削應嘉籍。給事中歐陽一敬等。劾拱以私怨逐諫臣。拱疏辨。階擬旨慰留。而不甚譴言者。拱益怒。相與忿詆閣中。於是言官論拱無虛日。拱不自安。乞罷歸。

戊辰

六月。霪雨傷稼。○秋七月。遣使招撫山東河南流民。給復五年。○八月。帝視國子監。○九月。俺答寇山西。

俺答數犯山西。至是復率衆數萬。分道寇井坪。朔州。偏頭關。老營堡。邊將不能禦。遂長驅破石州。殺知州王亮采。大掠孝義。介休。平遥。文水。交城。太谷。隰州間。男女死者數萬。而三衞勾土蠻。同時入寇薊鎭。昌黎。撫寧。樂亭。盧龍。皆被蹂躪。遊騎至灤河。京師震動。三日乃引去。

郭樸罷。○冬十月。以王崇古總制三邊。

時吉能據河套。爲西陲諸部長。別部賓兎駐牧大小松山。南擾河湟。番族亦起爲寇。乃擢崇古兵部侍郎。總督延綏。寧夏。甘肅軍務。

二年。春二月。帝耕耤田。○三月。立子翊鈞爲皇太子。○京師地震。○夏五月。以都督同知戚繼光鎭薊門。

繼光至鎭。議建敵臺千二百所。臺宿百人。二千里間。聲勢相接。又立車營。製拒馬器。節制精明。器械堅利。薊門

己巳

軍容。遂爲諸鎮冠。

秋七月。徐階罷。

帝即位以來。階所持諍。多宮禁事。行者十八九。中官多側目。給事中張齊。前奉命犒軍宣大。受鹽商金。因疏請恤邊商。革餘鹽。爲階所格。至是上疏攻階。階引疾求退。許之。

冬十月。遼王憲㸅有罪。廢爲庶人。國除。

憲㸅在世宗朝。以奉道被寵。賜眞人號。至是。巡按御史郜光先。劾其淫虐僭擬。遣侍郎洪朝選等勘實。免爲庶人。國除。初張居正與憲㸅有隙。及朝選往勘。諷令坐以謀反。朝選不從。居正怒。屬巡撫勞堪。羅織朝選。死獄中。

三年。秋八月。以趙貞吉爲文淵閣大學士。○冬十二月。命廠衞刺部院事。

帝以災異頻仍。由部院政事不平所致。令廠衞密訪以聞。於是尚書毛愷。侍郎萬士和等。皆自劾求去。帝慰留。給事中舒化等上言。祖宗設廠衞。令捕盜詰奸。非以察百官也。制馭百官。乃天子之權。而奏核諸司。責在臺諫。

庚午

今陛下委之廠衛。必託之番校。此輩貪殘。恐開羅織之門。不可不愼。帝報聞。

召高拱復入閣。

拱性强直自遂。頗快恩怨。及再入閣。盡反徐階所爲。凡先朝得罪諸臣。以遺詔錄用贈䘏者。一切報罷。且言明倫大典。頒示已久。今襃顯議禮諸臣。陛下歲時入廟。何以對越二聖。帝深然之。

四年。春正月朔。日食。罷元會。○夏四月。京師地震。○秋七月。禁章奏浮詞。

高拱言。比來章奏。鋪綴連牘。言多意晦。端緒難尋。翻可竄匿名實。請嚴加禁約。從之。

陳以勤罷。

以勤入閣。徐階爲首輔。而高拱方嚮用。朝士各有所附。交相攻。以勤中立無所比。及拱再入。與趙貞吉相軋。張居正復中構之。以勤與拱舊僚。貞吉其鄉人。而居正則所舉士也。度不能解。引疾乞休去。卒贈太保。謚文端。

罷戶部尚書劉體乾。

是時內供寖多。數下戶部取太倉銀。又趣市珍珠黃綠玉諸物。體乾屢疏爭。積忤帝意。遂罷。

八月。河決邳州。

初新河既成。南北諸支河。悉併流秦溝。河勢益大漲。三年七月。決沛縣。至是復決邳州。自睢寧白浪淺。至宿遷小河口。淤百八十里。阻漕。河道侍郎翁大立言。邇來河患。不在豐沛。而在徐邳。臣以爲權宜之計。在棄故道而就新衝。經久之策。在開泇河以避洪水。帝命大立躬自相度。條利害以聞。

九月。以李成梁爲遼東總兵官。○冬十月。俺答孫把漢那吉內附。詔授指揮使。尋遣歸。

把漢幼孤。育於俺答妻所。旣長而娶。與妻不相得。復自聘襖兒都司女。號三娘子。卽俺答外孫女也。俺答見其美。奪之。把漢恚。率屬十餘人來歸。大同巡撫方逢時。以告王崇古。崇古上言。把漢來歸。非擁衆內附者比。宜給官爵。豐館餼。飾輿馬。以示俺答。俺答急。則令縛送板升諸叛人。不聽。卽脅誅把漢。牽沮之。又不然。因而撫納。如漢置屬國居烏桓故事。使招其故部。徙近塞。俺答老且死。黃台吉立。則令把漢還。以衆與台吉抗。我按兵助之。

此安邊之大略也。奏至。朝議紛然。高拱。張居正。力主崇古議。詔授把漢指揮使。俺答方西掠土番。聞之。急引還。約諸部入寇。崇古檄諸道嚴兵禦之。遣譯者往。令縛送板升諸叛人。以易把漢。俺答遂遣使乞封。請互市。未幾。執趙全等九人來獻。崇古以帝命。遣把漢歸。

十一月。趙貞吉罷。

高拱掌吏部。貞吉亦掌都察院。拱以私憾考察科道。去貞吉所厚者二十餘人。又嗾門生給事中韓楫。劾貞吉庸橫。貞吉疏辨。言臣掌風憲。目睹拱壞亂選法。噤口不能一言。有負任使。臣放歸後。幸仍還拱內閣。毋令久專大權。廣樹衆黨。疏入。帝手詔令貞吉致仕。貞吉好剛使氣。動與物忤。人多怨之。卒贈少保。諡文肅。

以殷士儋爲文淵閣大學士。

士儋本裕邸舊僚。高拱惡其不親己。不爲援。士儋遂藉太監陳洪力。取中旨入閣。

五年。春三月。封俺答爲順義王。

把漢那吉既歸。俺答遣使報謝。誓不犯大同。王崇古上言。朝廷許俺答封貢。諸邊有數年之安。可乘時修備。設

壬申

敵背盟。吾以數年蓄養之力。從事戰守。愈於終歲奔命。自救不暇者矣。復條封貢八事以請。從之。遂封俺答順義王。昆都力。辛愛等。皆授官有差。封把漢那吉昭勇將軍。指揮如故。萬歷初。名俺答所居城曰歸化。

夏五月。李春芳罷。

始徐階罷。春芳歎曰。徐公尚爾。我安能久容。旦夕乞身耳。居正曰。如此。庶保令名。春芳愕然。三疏乞休。不允。及高拱再入直。春芳不能與爭。自飭而已。會拱逐去貞吉。勢益張。修階故怨。春芳常從容爲階解。拱益不悅。言官希拱意。疏詆春芳。乃罷歸。

六月。京師地震。○冬十月。河南山東水。○十一月。殷士儋罷。

御史趙應龍。劾士儋進由內侍。不堪大任。給事中韓楫。復揚言脅之。士儋遂乞休去。

六年。春正月。築徐邳河堤。

時復以朱衡經理河工。遂罷泇河議。專事徐邳。築長堤。自徐州至宿遷。三百七十里。并繕豐沛大黃堤。正河安

流。運道大通。

閏三月。帝有疾。○夏四月。以高儀爲文淵閣大學士。○五月。帝崩。○六月朔。日食。○太子翊鈞卽位。○罷中極殿大學士高拱。

始拱與張居正友善。旣而內離。猜防日甚。穆宗崩。太監馮保矯遺詔。掌司禮監。及帝登極。保升立御座旁不下。舉朝大駭。拱以主上幼冲。懲中官專政。疏請詘司禮權。又屬言官合疏攻保。而已從中擬旨逐之。使人報居正。居正陽諾之。私以語保。保密奏拱擅權。不可容。明日。召羣臣入。宣詔。數拱罪。罷之。居正遂爲首輔。

高儀卒。

儀性簡靜。寡嗜好。入閣兩月卒。貧無以殮。謚文端。

以呂調陽爲文淵閣大學士。○尊皇后爲仁聖皇太后。貴妃李氏爲慈聖皇太后。

舊制。天子立。尊皇后爲皇太后。若有生母稱太后者。則加徽號以別之。馮保欲媚帝生母李貴妃。風張居正以並尊。居正不能違也。慈聖移居乾清宮。撫視帝。內任保。而大柄悉以委居正焉。

帝御文華殿講讀。

張居正請定三六九日視朝。餘日御文華殿講讀。

秋九月。葬昭陵。○冬十二月。以宋儒羅從彥。李侗從祀孔廟。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四